

宗賡平編

魚  
濼  
圖  
說

馬公愚題



序

劍法莫神於古靜如處子動如狡兔離奇變化不可方物昔人論之詳矣此編搜輯所至但取實用不尚空言審其圖式加以解說顯豁呈露三復斯編不啻集古來之無數名師而相授受於一堂焉以比東西鄰之獵我皮毛自稱固有之絕技者真一映視之而已是為序

己未孟冬嶺南劍客序

吳序

語云有文事者必有武備秦漢之初春秋戰國時卿士大夫及庠序之士莫不弦歌劍佩習為故常余嘗觀闕里圖畫吾夫子且長劍陸盧周旋乎壇坫之間古人之風尚可知漢唐以降文武分途士氣頹然不振書生輩但抱守兔園冊子鼠目寸光鳳毛雞胆鄙刀劍為粗獷不獨不敢執持而舞即見之亦目眩色變而不敢近嗟乎此輩直一鬚眉婦寺耳倘一旦令掌軍國守疆土安望其鞭刀慷慨為國干城哉陵夷至於叔季有心人思有以振之於是廢八股停科舉開學堂教體操稍稍講尚武之風奈內外功夫罕識門徑徒竊取西學皮毛葫蘆依樣動成兒戲是烏足以殺敵致果耶夫武事之利器首推槍劍槍為長兵之帥劍為短兵之王夫劍

者檢也所以檢身厲志并檢察非常也豈惟埋少年短服革靴之輩所能探其精蘊者吾友廣石山人宋君廣平由湘而入蜀少承家學得專精劍舞之技中歲從戎積勞勩洊保專閩顧不屑以區區者自封輒研究礦學深造有得屢膺當道之徵薦而乃遭逢不偶卒不能展其才奏其效二十載前余與宋君逅避于析津之逆旅一見如舊交杯酒論心談兵說劍無虛日惟余平生亦好劍術幼年曾徧訪名師恆多以單刀之法充劍舞余心非之後獲浙派小盤龍法以家事冗繁未能得閒精習嗣復訪得河南派則有四大陣之名亦竊取其大凡乃一覩宋君試劍舞則吾幾氣沮心灰不敢復弄班門之斧以宋君之劍形如飛鳳開展掠劈勢奪千夫匪特吾劍弗如即當時聚有僧道家數派卒亦無有能駕其上者

余遂請名之曰飛鳳劍法尋以筆記其撩摸八法之進退攻守等形勢并為作說解諸條儲巾箱中惜未完備又缺圖繪而內功始基亦未及載旋若飛蓬颺舉離索天涯矣余之筆述散稿未成南北奔走而此紙竟佚去可不復見心焉恨恨切以為恨壬子世變由京師南歸僑海上忽一朝覩宋君手出一編則劍書三卷已付棗梨余持歸竟夜力讀之訖內頗多費解處其中內功無圖說焉不詳人得之無從按法行功又劍舞子母七次十三繼二十四圖形粗具次第不明說解亦多欠醒豁蓋宋公口授而書佐為之筆述者書生輩不知技擊妄以私意揣屬文字將何由傳其飛騰縱躍盤旋披蓋進退翻覆之妙技耶余乃携書訪吾宗廬江劍泉君君一見欣躍請見宋公與訂交而請益乃日與余修正其說解使

明白曉暢可領會并重聘一少年善體操畫者司諸圖繪事書成則重刊而問世凡為圖一百有八說解若干條首叙內外動靜功次七劍次十三劍次廿四劍一一皆可貫串而積累學者得此書苟能奮志專精而練習之則由此七劍十三劍廿四劍推而至於四十四劍八十八劍一百七十六劍均之變化從心無難事也噫大匠能與人規矩不能使人巧神而明之是在學人之能自得師也已是為序

壬子夏五古安吳劍華道人吳廣需識于海上劍隱行窩

吳序

自火器日新戰陣間長短兵之制遂廢兩軍相見惟恃槍礮利用而已雖然吾聞之甲午平壤一役大同江土礮臺先失而有淮軍小隊告奮勇懷短刀間行突起奪回守臺日兵槍礮猝不及施紛紛傷潰嗣以平壤敗陷故無表而出之者又日俄東省之役往往於槍礮對敵既已入夜逼近以短兵相接殺人如麻日軍素習擊刺術制勝俄人尤在於此是短兵所以濟火器之窮而又足以蹈火器之隙也豈可以舊制而輕棄之哉昔者湘淮之行軍也師威南塘之法以刀矛雜技輔火器而行頗見功效惜南塘之紀效新書練兵實紀皆無劍法惟俞虛江先生大猷曾從李良欽學擊荆楚長劍所遺正氣堂集有附刊劍經一卷然多迷刀槍鈹箭法

於棍法言之尤詳以為用棍如讀四書鉤刀槍鉞如各習一經四書明則六經之理亦明若能棍則各利器之法亦得故於劍法寥寥無幾臆揣劍與棍其法究難盡通每開卷猶有餘憾竊歎俞公之未盡其傳也今夏屏居海上因吾宗劍華君得見西蜀宋君庸平說劍談兵與劍華皆朝夕過從甚樂並出示前著劍法真傳一編源流貫澈理法精詳充其義類不止防身兼能教戰以視刀矛雜技必有異也余雖垂老壯志摧頽亦復鼓舞欣動宋君不吝教言時將內外功用一一指授而身示之遂與劍華略試研習聊以習勞消憂暇日余愧不及劍華之熟復而亦心知其意有入道之門已原編間有未軒豁處劍華與余稍為修正並刪其繁雜者增繪各圖重付排印以廣其傳宋君年屆六旬壯心未已論事激昂



慷慨有烈士風往在川崎嘔兵間排成都之難解合江之圍義聲藉甚今與其友劉君治安暫謀歸蜀一慰鄉人之望再出而問世他日重操兵柄訓練有成以十萬橫磨劍橫行匈奴間方駕日軍而與俞戚兩先賢爭烈則是編其嚆矢也

壬子六月潛川劍泉居士吳學廉識於滄濱賞寂寄廬

宋序

昔歐冶鑄劍赤堇之山破而出錫若耶之溪涸而出銅是時天地為爐陰陽為炭太乙下觀鑄劍有五一日湛盧二曰純鉤三曰勝邪四曰魚腸五曰巨闕劍之相傳由來久矣雖然遙遙數千百載僅存劍之名已失劍之法良可慨也家兄友軒從金堂吳公玉生遊乃得山東王公耀臣秘授之劍法歸而靜參南宮始知內功可以保身劍學終未絕傳于天壤也余既幸私淑得人復承家學有自辛巳春仗劍出關磨勵以待天下士徧遊關中直隸山左山右陝甘兩江浙閩滬上并涉外洋歐羅巴亞細亞印度洋以及北洋東三省朝鮮日本等處詎無瑰奇英偉之資按劍而與傾談者但羿失其弓良捨其策班投其斧鮮有能射能御能巧者因無法以

馭之也。劍學亦何獨不然。譬如規者，所以法員，裁局則乖，矩者所以象方，製銃則謬，必併力於劍法之中，斂神於劍法之外，進退合度，操縱自如此項氏所謂萬人敵也。余竊願學焉，爰輯述耀臣先生之劍法，有砍撩抹刺抽揭橫倒八法之勢，又有七劍底母法，如七曜拱辰之意，且復衍為十三劍法，二十四劍法，并交手各法，串而廣之，衍為一百零八劍法，愈出愈奇，愈變易曰神而明之，存乎其人。方今海外諸國，彼則侈談船之堅，此則爭言鐵之利，連橫排闥，窺伺中土，沿海一帶，擁兵作壁，上觀加以內訌，未靖盜賊，蠱生正吾輩，拔劍起舞時，也不敢私秘家學，致負耀臣先生所授，乃囑工繪圖，刊行問世，公諸同志，然愚夫之所悅，恆達士之所輕，凡俗之所趨，乃奇才之所去，伏冀高明不棄，覩是編而辱教之。

幸甚幸甚

戊申孟冬蜀西廣石山人宋仔鳳賡平氏自序於涇陽防次

原序

劍術之失傳也久矣曩余在雲南軍中有東川樊生世品齒長於余六歲充隊長以善用劍名每戰生結束而出揮雙劍陷堅陣縱橫揮霍所向披靡積功至都司人以是多從生學劍生頗自矜秘顧獨昵就余數數與余論劍法余舉楚重瞳一人敵語椰榆之生不語而笑亦卒不余強也軍事平兩人別去消息久不聞洄溯舊遊輒悔其抗志之已過而余亦垂垂老矣今年余統四川游擊軍溫江宋君賡平承領偏師君亦以劍法教其部曲其居恆之言曰軍中利器今莫火器若矣顧邂逅臨迴溪險隘火器不得施則短兵肉薄能者勝焉是非平時鍊膽固氣有以奮全力於臂肘間使弄寸鐵如轉丸可以衛身可以制敵而冀倉卒收擊刺之效也難

矣夫巧者不過習者之門亦在乎上之有以教與教之得法而已  
矣余聞其言而韙之宋君乃徐出其所述劍學一編示余且乞一  
言張之余於劍固不學人也劍學之精與宋君或能言之余不足  
以知之也而鍊膽固氣奮全力於臂肘間弄寸鐵如轉丸以之衛  
身制敵收擊刺之效則身在行間者無不可學而能者也因書余  
韙宋君之語而並為諸健兒之學劍者勗庶幾習其法探其奧而  
不至如余之過時而悔也夫  
戊申重陽前三日劍川趙藩

劍法圖說

序五

劍法圖說目錄

卷上

論劍法源流

內外功用基礎並劍學內功四十八劍圖式

忌害說要

學砍母子劍法

七劍底母法說解並七劍圖式

卷下

十三劍法說解並十三劍圖式

二十四劍說解並二十四劍圖式

論劍有八法與書法相通



劍學腿法歌訣并腿法圖式

對擊交手圖

劍說

劍學技藝總說

附論雙劍法源

初烏月兔劍歌訣

劍歌

槍歌

論守要法總訣

論造劍法要

檀木作劍記

檀木雙劍式圖  
遵古劍式圖

劍法圖說目錄終

劍法圖說卷上

西蜀 廣石山人宋仔鳳賡平氏原編

論劍法源流

劍法失傳久矣。在昔四庫全書。無技不收。百藝俱有攷驗。惟缺劍舞之法。余承胞兄友軒家訓。授以秘傳。兄師吳公玉生先生。而先生之秘傳。則得自山東王耀臣先生所授。相傳至今。百餘年矣。日久漸即消沉。慨歎前人之苦心孤詣。將就湮沒。余不揣固陋。恐我中土尚武之風。行歸漸滅。乃於丙申之夏。默想其法。繪圖立說。詳加詮解。付之梨棗。公諸天下之英傑。凡有同志者。於此得法習鍊。精益求精。力追古劍俠慷慨行義。庶不負此絕技之傳薪焉。述記總名四十四劍。即七劍底母十三劍而變化分脉。出奇制勝。套環廿四劍串合之謂也。

連手。則得一百零八劍。可謂層出不窮者矣。然在旁觀者視之。自始至終。惟見白光片片。似覺無奇。而不知短兵出手甚難。未得其法。立脚尚不能穩。況能起舞乎。往往好劍之士。於七劍母子尚未明白。即置諸腦後矣。難乎不難。是畏難中沮者。皆由無恆之故。所以雖多好事。百無一成。抑知難學難精。為上品之技。易學易精。為下品之器。尚志之士。謹於聽視。非禮勿干。屏棄一切俗累。寡慾清心。守正存神。是以鍊成神劍。無敵于天下。故舞劍必須要講求內功。由內功而後四十四套。環一百零八。共計一百五十二劍。均能舞畢。面不失色。尤見精神。非有內功。斷不能如是。如躁妄之人。不過舞弄數劍。則已氣喘不已。面赤心跳。手戰力疲。縱能與人交鋒。迎敵不過一人而已。若再有二三人助敵協戰。必敗無疑。又曰劍

法與刀法迥不相侔。而劍法實與書法相通。其形勢如飛鳳。其勁力透中鋒。純用臂力。搖挽周身。著勁用勢。非徒手指而已。務須活潑潑。一開一展。形若飛鳳。兩翼平放。頭目凝迴。陡轉反挑。輕身過步。進退跳縱。意前劍後。八法中惟欠一法。而并第五七法亦稍異。如書法之注點凝橫。措搖收納。流通展放也。故用筆則筆筆須要到地。用劍亦劍劍須要推展踏實力。足不可須臾搖恍。不可遲緩逗遛。况串變時忽有出奇之劍。即如字之筆畫。亦有出奇之筆。其勢固可通悟也。若至論刀法則不然。劍走青。走青者能躲避敵鋒毋須劍格擋也而刀走黑。而步法手法亦大相異。短刀則大刀之化形而出。起用不差。法竅相同。刀力尚猛。其概勢如猛虎。當敵則迎面擊砍。返鑽即挑。急奪即刺。亦有封閉進出之法。其力全用兩膀。直來直取。挽

花護身。則與搖挽相同。虎無迴首之勢。任前而難顧後。如要回轉。非用大掉身法不能。所以不能走青。有時用雙手併力砍者。恐力之不足也。縱遇有好刀。仗本人力足。亦難單手過頸。故與劍法不同。各歸各路也。短刀迎敵。譬如迎面一刀砍來。必用短刀架攔。方能得勢回砍。設得上等刀法。不迎不送。須讓步躲身。還回一刀。亦得由上而下直砍。此即上等好身之刀法也。惟劍法則大不然。無論或刀或劍。迎面分根砍來。并不躲閃。亦并不要架攔。立刻即起舞用劍。對面砍去。彼一起舞。而身法自開自由。所以妙在不沾青。沾青即不能躲閃乾淨也而已走青矣。青者輕也。輕捷利便。輕身飛過。此路與他路各不相同。鳳本超乎百鳥之上。所以劍如飛鳳。刀如猛虎。槍似遊龍。其精微奧妙。是在善學者之默悟而已。劍法惟迴馬劍。勝

迴馬槍迴馬刀多矣。迴馬槍迴馬刀。拖槍拖刀。背敗走勢。使敵人追趕。不防迴馬而取之。而迴馬劍亦同其敗勢。但擊法則與二者相殊。迴馬劍係與敵迎面。一劍砍去。敵人防守過嚴。不妄動輕進。故不得手。而追趕甚急。是以迴劍急走。儼成敗勢。臨到身後。則翻身又迴劍砍之。設有敵人專防不中。而我以敗走之勢誘之。敵不肯不追。必不如槍如刀。祇能一二次。既不能前進。引誘即止。若劍則敵不來追。我復迎面砍之。砍則急走。一面砍。一面走。敵人愈不及覺察。即中我術矣。故槍刀祇能一次。多至二次而已。迴馬敵人。不追。此計成空。不能連三倒四。連七帶八。急走迴矣。故劍之迴馬。超妙於槍刀也。凡人能得此法舞劍。好處甚多。陽主動而陰主靜。惟理實然。跳躍起舞。非動而何。運氣定神。不動之動也。運氣有



自然之勢。自然之運動。切不可假作運氣。反生疾病。為害匪淺。其法竅另詳。稍有功效。則飲食倍加。習久強旺。自然增力。余得劍術而後。廿餘年不服藥。而遇風不寒。鍊後天以補先天。寡慾清心。常遊覽於外。不犯邪淫。愛身重命也。古人所謂却病延年之術。非即劍以通仙之謂歟。知劍法必知槍法。刀法。前論劍如飛鳳。槍如遊龍。刀似猛虎。槍者長技之謂也。刀劍皆短技也。槍以封閉提攔守其本。搖前掃出。帶花走花。用其法進退縱跳。槍有串變。出槍還槍。一槍成而百槍皆可用。所以長見短不用。緩則劍過槍顛。此槍縱長。亦成無用之物矣。攏身則擊。過槍則砍。而槍不能使之為短。受敵也。短見長不用。忙則為槍所指定。槍所押扶。動則多自毀。自害也。雖乘勢進砍。亦須相機而動。方入紅門走青處。單劍能敵。

單槍。而單刀獨不能敵單劍單槍也。古人以雙刀破矛。此矛亦雖長技。而與槍法天淵懸殊。矛形似蛇。槍形似龍。故雙刀能破矛。而弗能破槍也。今人所言之刀。與余所言之刀。更有分別。今人所用之刀。大而肥胖。寬而厚拙。身隨刀轉。刀不能為人用。吾所言之刀。長八尺有桿。桿下有鑽。兩頭背面皆用。舉手先用鑽亮鑽。有封閉。有挑。有刺。有橫。捷伏砍。即急變翻出刀面。而刀為我用。劈左劈右。翻出翻進。上下前後左右。滾圓團結如珠。只見刀鑽閃閃灼灼。風聲如吼。不見人身舞動時。當其猛烈似能斫山崩。砍地裂。勢無抵擋。其猛勇之氣概可知。非若目下之時藝刀法。槍刀劍。古人之善法。今人失傳久矣。然亦不可妄傳匪人。古人抱藝以終。即此意也。無論槍刀劍百般技藝。俱要交手對砍對破對刺後。方能隨

機運用。每多技藝外面花法好看。一經交手。成敗利鈍。頃刻相形見絀。以此徒為花法。不能真用迎敵。決生死于俄頃也。劍雖短技。在善舞者。亦能化短為長。何也。劍三尺也。而人之手二尺也。而人之足步開展帶騎馬勢。一進五尺。一退五尺。遞攏快乘。總共計之一丈有餘。再加縱跳。其縱橫神妙不可測度。所以理法實然。化短為長不謬也。即如吳公玉生之劍。有數不傳。昔在川省貢院側。每舞劍時。有回人好技藝者。從而求教。先以短刀齊眉棍對敵。始二人繼而迴環三五齊來。俱非敵手。而回人於是欽佩尤甚。再四請學。玉生堅不肯授。嗣後回人暗選聰明有智慧之人。旁觀偷學。至數十日。而身法步法手法。皆畧能相似。可謂有心人矣。惟竅妙終莫能窺其萬一。僅皮相耳。蓋此術非尋常可比。縱有專心致志。

日從明師。而傳不過脉。訣不指真。操演不精。學猶未學也。况偷學乎。噫人之巧詐。於瑣屑之事則可。於正道則不能也。吳公之忌惡。有數不傳。輕浮子弟。濁富不清之人。不傳。愚蠢粗魯之人。不傳。不忠不孝不仁不義之人。不傳。禮節不合式之人。不傳。如此擇交選友。故天下豪傑英雄。莫不重之愛之。以為仙逸之流。是弟子之選師宜慎。而師之授弟尤宜謹也。故川省得吳公之真傳者甚少。大概計之。精此法者。不過數人。餘皆有名無實也。

凡行此功者。每日子午兩時。宜修養靜坐。凝神定默。所謂行止坐卧。不離這個。務要潔淨。不可有半點私欲污穢。如淫慾房事。最關緊要。如能照常久習。行到百日之功。必能見效。一切飲食起居。精神加倍。真能却病延年。此與易筋經之功夫。不相上下。當年達摩

行功。面壁九年。專心苦守。談何容易。由外功而進內功。故易筋經之後。復有洗髓經。惜世人不能知之。即知之而能行者亦鮮耳。此編雖劍法外功。而能使週身血氣流通。已暗合內功之用。且即為劍法擊刺飛舞之根柢。若未先行此功。即從舞勢下手。則身手不靈活。脚步不穩固。是徒得劍舞之皮毛。斷不足以當大敵也。學者其慎之。

內外功用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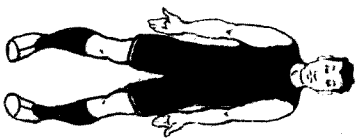
下手做功。必須凝神壹志。眼耳口鼻靜定。又宜空腹。在早晚時行功最妙。立身面南。正直端定。平心靜氣。兩脚微微分開八寸。足尖朝內對齊。即內八字也。不必太開。故以八字為度。後足跟畧為放開。雙膝緊對。雙手掌向上。十指交叉。(如第一圖)

徐徐翻轉手背。朝上反握雙手。仍十指交叉緊靠少腹之下。如按下之狀。以收束下部關元之氣。使其上下流通。全體血氣筋脉自爾舒暢。故曰內外功用。以其由外而達於內也。（如第二圖）

行功時身體中空。頭正且平。眼內神光。注視鼻準。舌抵上腭。放開前接少腹交叉之指。雙手拖下。左右排齊。五指緊併向內。不可散開。（如第三圖）

稍疑注一刻。以七字為度。不可過限。緩緩將手掌翻轉向外。（如第四圖）

功內學劍 第四圖



功內學劍 第三圖



功內學劍 第二圖



功內學劍 第一圖



即徐徐雙手併舉。手肘伸直平端。向上如捧日一般。萬不可急忙散亂。恐流行之氣不舒。有誤開源立柱之功。此須直伸雙手。緩緩捧上。直舉過頭。如雙峰並立。頭如頂天。身與足俱不可移動半點。搖蕩分釐。身首如常。而出氣收氣。皆用鼻不張口。依照前法。行以容從徐緩。萬不可有意用勁。如用勁有意。即着痕跡。而氣機凝滯矣。（如第五圖）

雙手既向上排立。先用左手再向上伸冲二三次。五指共勁。均須冲到。（如第六圖）

再伸冲右手。亦如左手意。（如第七圖）  
雙手比齊。一齊向上伸冲。（如第八圖）



功內學劍 第八圖



雙手  
伸齊

功內學劍 第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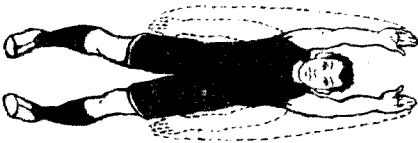
右手再  
向上頂  
沖二三  
次與前  
圖同意

功內學劍 第六圖



雙手指肘皆  
宜直先以左  
手向上頂沖  
二三次以手  
無可再上伸  
為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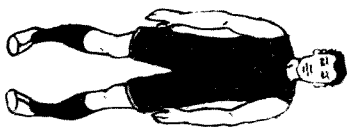
功內學劍 第五圖



手肘手  
指均伸  
真由下  
平仰而  
上排立

次乃收轉。漸漸墜下。雙手掌。外向放穩。齊於耳肩之際。兩手拐子。必須登平。即與肩平也而又胸須舒。背須合。肩須鬆為要。（如第九圖）  
靜定一刻。即用兩手掌共朝下。由口角下邊漸漸從脇旁插下。手掌向後。亦要對齊。（如第十圖）  
靜定一刻。先以左手實力向下插墜。墜而復墜。將勁墜到。須臾提起。與右手品齊。（如第十一圖）  
又將右手依照左手墜法一樣行之。（如第十二圖）

功內學劍 第二十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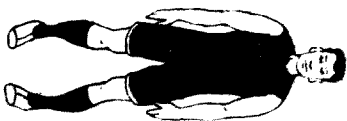
次插 墜右 手如 前度

功內學劍 第十一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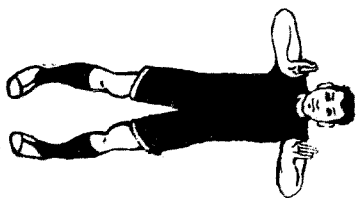
先以左 手向下 插墜二 三次至 極度為 止

功內學劍 第十圖



前圖兩 掌指先 翻向下 再從兩 脇穿插 下

功內學劍 第九圖



雙掌由 上下落 至耳下 肩際之 式

然後兩手品齊。定靜七字之功候。(如第十三圖)

雙手一齊提至肩下。兩手拐亦須登平。(如第十四圖)

然後手指朝上伸舉。由兩膀之夾肩耳後舉上過頂。如前雙峯式。

(如第十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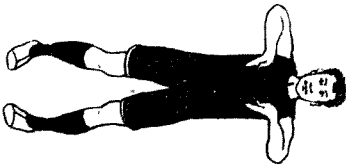
兩手握拳。收放數次。頭項左右微搖。旋即停止。(如第十六圖)

劍內學第十圖



雙手齊墜

劍內學第十四圖



由下提起式

劍內學第十五圖



由前式  
兩手掌  
先翻上  
從兩耳  
後向上  
舉

劍內學第十六圖



雙手握拳  
收放四五  
次頭頂略  
撥轉四五  
次未繪搖  
頭者省文  
也

先用左手向上伸冲。冲而復冲。將勁冲到。則無復冲。微微復還平定。雙手比齊。一齊向上伸冲。靜定一刻。身頭足與中宮之氣皆通。萬不可用半點力勁。併不可搖動身體分毫。（如第十七圖）

然後雙手之舉向上者。指手掌也又緩緩以倒拐子墜平肩際。（如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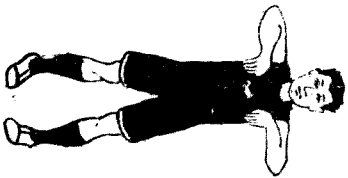
### 十八圖）

兩手掌仍轉向脇旁插下。左右手暗暗力墜。亦分左右三次稍定。

### （如第十九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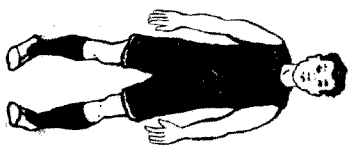
復兩手提上至乳旁側。伸掌推出。對面比齊。稍待一刻。（如第二十圖）

功內學劍 圖七十二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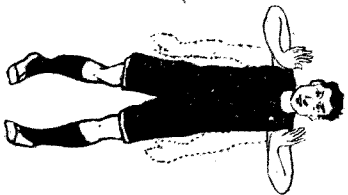
雙手由下提起至肩下之式

功內學劍 圖九十第



左右手先各插墜二次如前十一二圖之意再雙手墜齊

功內學劍 圖八十第



雙手由上落至耳際略停再翻手近兩脇邊插下

功內學劍 圖七十第



雙手次開後左右手各向上頂沖三次如前六七圖之意再還原雙手齊舉

然後身子微車轉向左。緩緩退回右手。乳旁（如第二十一圖）

斜伸出左手推出。半偃半開。半面出勁。（如第二十二圖）

左手將勁出到。平收還原。即推出右手。頓定一刻。（如第二十三

圖）

雙手品齊。再斜伸出右手推出。身子復微車轉。向右退左手。亦在乳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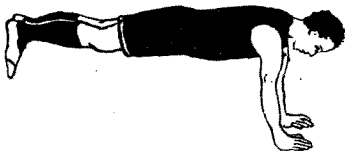
如右右手將勁出到。即推出左手。與上同。兩手竝推還原。稍停頓

片刻。（如第二十四圖）



功內學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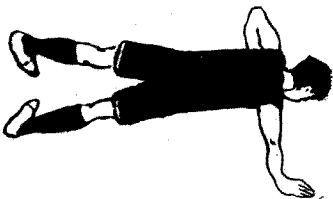
圖四十二第



齊  
手平  
出左  
再推

功內學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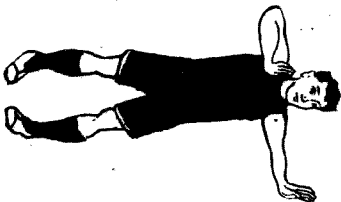
圖三十二第



意勢  
左手之  
亦如推  
出右手  
左手推  
再退回

功內學劍

圖二十二第



略側  
半身亦  
出勁左  
略前推  
左手再  
乳旁留  
右手至  
先退回

功內學劍

圖一十二第



齊推  
出翻  
上平  
將手  
掌由  
前式

一齊兩面分開。平平伸展。勁由掌底運出。定一刻。（如第二十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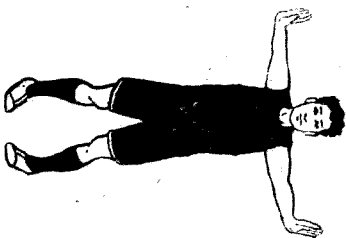
手足不動。雙手握拳。收放三四把。雙拳收向兩脇邊。（如第二十

六圖）

品齊再齊。向前面推出。（如第二十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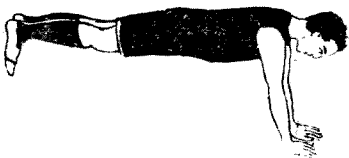
重又左右分開。（如第二十八圖）

功內學劍 圖八十二第



開分右左手兩

功內學劍 圖七十二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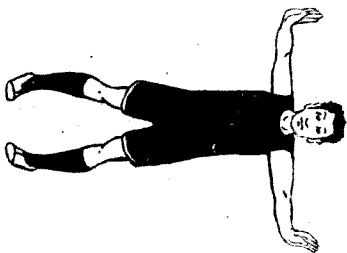
推出 手平 漸收 兩拳

功內學劍 圖六十二第



握拳收 回靠脇 腰之間

功內學劍 圖五十二第



兩手左 右分開 再握拳 收放數 次未繪 握拳者 省文也

旋即大開左右雙足。如跨馬之式。（如第二十九圖）

身宜坐下。雙手虛抓。

即手爪虛拘持勁。非實有物在握也。

左手向右。儘管虛虛回抱。

而右手亦向左。儘管虛虛回抱。須左手在上層。右手在下層。上

下平平作交架式。不可向下。亦不可向上。（如第三十圖）

稍待一刻。須有七字之度。先轉移左足向左。（如第三十一圖）

右足隨轉。如前弓後箭式。身亦隨之向左。頭亦向左邊看。雙手仍

作交架勢。亦偏向左。雙手掌亦仍作虛抓式。勁出左邊要足殼。（

如第三十二圖）

功內學劍  
圖二十三第



撒開  
左右  
先行  
兩手

功內學劍  
圖一十三第



斜  
彎右腿直  
亦然左腿  
移左頭目  
手亦隨之  
足向左身  
先移左腿

功內學劍  
圖十三第



手在上  
交叉左  
抱上下  
漸向內  
掌虛抓  
暗勁空  
手指以  
左右兩

功內學劍  
圖九十二第



兩腿  
足隨  
作跨  
馬式

然後復還原。身手足正面交架如前式。（如第三十三圖）

待一刻。身手足皆又向右轉。一如左轉之式。勁出右邊。亦要足鼓。

（如第三十四圖）

然後亦仍還原正面式。（如第三十五圖）

雙手掌凝仰下。即速撕開。手掌伸平一字展開（如第三十六圖）

即凝掌朝下成窩。心手五指。捏攏。如猿拳之狀注勁而下如檢物狀。雙

手共以到地面為度。（如第三十七圖）

雙手對品齊。定一刻。仍即提上。由懷內昇至頂上空際。手心注指

顛對齊。（如第三十八圖）

注定一刻。又兩面放下。平平撒掌仰勢。（如第三十九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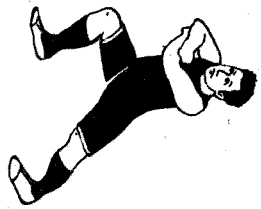
一刻間。又反掌持勁。轉手向後。（如第四十圖）

功內學劍 圖六十三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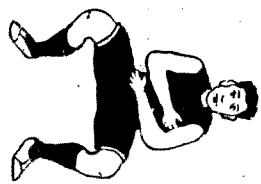
開撇分手兩

功內學劍 圖五十三第



惟尚右  
圖之式  
三十一  
之亦如  
身手隨  
足向右  
移右腿

功內學劍 圖四十三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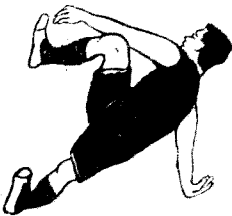
手在上  
式惟右  
三十圖  
抱如前  
收回內  
左右手

功內學劍 圖三十三第



圖式  
十九前  
面如  
回正  
再還

功內學劍 第四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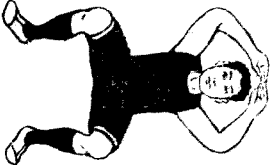
前式畢頭目抬起  
右手亦隨起舉上  
再繞向腰後偏左  
上指左手抽回前  
面由上下指右足  
面頭目亦俯視右

功內學劍 第九十三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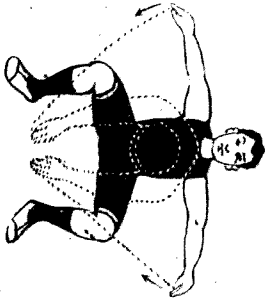
由前式兩手左右  
繼開先以右手聚  
指俯點左足面左  
手聚指彎繞於腰  
後偏右手指頭目  
俯視偏向左足

功內學劍 第八十三圖



由前式身背旋即抬起  
兩手不離亦隨之起由  
所指地面中線直舉至  
頂上兩手始微微分開  
再照前式兩手左右繼  
開不攢合向中向下身  
有俯仰一昏如前式  
與此式者二次共合成  
三次

功內學劍 第七十三圖



還正面後兩手五  
指各攤直略翻掌  
面背向內漸收向  
中向下將至地兩  
掌指背相貼身背  
亦隨之彎俯下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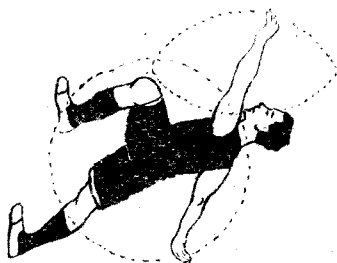
頃刻。又由兩面向中。向下緩緩放下。相對拚齊。如前拾物狀。雙手共將到地面。（如第四十一圖）

稍定頃刻。再由懷中伸上至頂上空際如前式。共要一連三次。皆如此法。（如第四十二圖）

復平平撒掌仰勢。一刻間。兩手五指仍收如猿拳式。（如第四十三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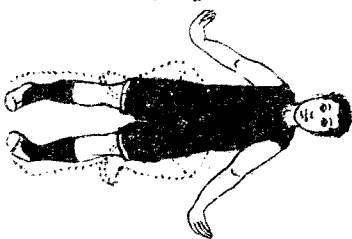
即用左手轉右邊之後朝上。而右手轉左朝下邊。用手指摸左足之顛。前身側向左俯凝待。頭宜朝下望左看。旋即雙手展開。伸平肩際還原。（如第四十四圖）

功內學劍  
圖四十四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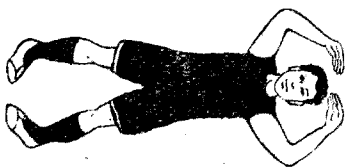
開步先偏左  
前弓後箭身  
手亦隨之偏  
左兩手一上  
一下連環圓  
轉其右手轉  
圈徑較大

功內學劍  
圖三十四第



兩手由  
頂上分  
開向後  
向下一  
撤兩足  
向前一  
躍定

功內學劍  
圖二十四第



兩手  
收至  
頂上  
兩足  
收至  
貼近

功內學劍  
圖一十四第



由前  
式頭  
目抬  
起兩  
手撒  
開

再用右手轉左。左手換右。足之尖如前式。又放還原。（如第四十五圖）

然後并雙足舉齊。雙手在頂門上大撒。下放開兩足品齊。一縱向前。登地有聲。再作跨馬勢。雙脚登開。雙手伸平。大開側身往左轉。雙足前弓後箭。雙手一高一低。如大鵬展翅之勢。雙手連環摔轉。任意多少。（如第四十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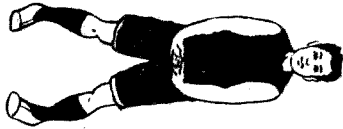
復轉身右轉如前式。雙手連棒如前。惟向左時則右手大轉。左手小轉。向右時則左手大轉。右手小轉。若干度。如前後正立跨馬勢還原。雙手齊展。向外再若干轉。（如第四十七圖）

收轉兩足內八字。品齊立正。伸雙手。交叉反掌。下按少腹還原。

即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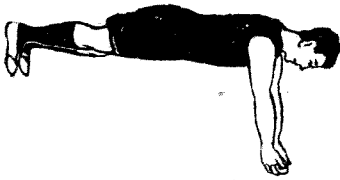
一勢  
式（如第四十八圖）

功內學劍  
圖八十四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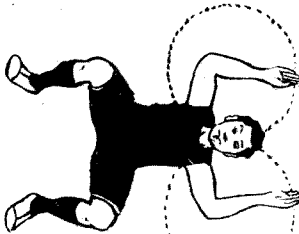
由前式  
翻掌落  
下抵少  
腹如起  
手之式

功內學劍  
圖七十四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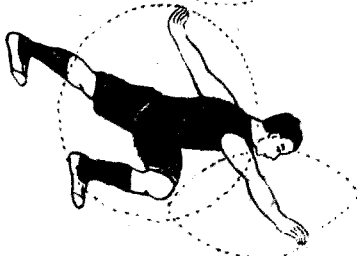
前式舉兩  
腿收起立  
定兩手先  
舉至頂上  
指相對耳  
落下交指  
如此式

功內學劍  
圖六十四第



轉正  
面式  
兩手  
齊轉  
面花  
不拘  
數次

功內學劍  
圖五十四第



再轉身偏右  
膝下亦弓  
後箭兩手上  
下環轉如前  
惟左手轉徑  
較大兩手皆  
不拘數次

忌害說要

凡謹要忌者。為惜身重命。保元氣。養血脉。助精神。不可虧短有害也。操練此工夫者。均宜再三謹忌為祥。第一戒房事為先。要知週身筋骨血脉。搖動流通。業已勞神費力。氣勢疲倦。未經房事且然。倘不守身。再經房事。如葫蘆繫水盈滿。登足破擊。然抽去來路。并提開去路。其頃刻激流湧出。一時情慾之火。洩盡先後天之精髓。復傷盡氣血。行一次房。如素未做工時。百次不止。蓋房事之受傷。迥非尋常可比。洵為操工學藝者之大戒也。夫練精化氣。補神益智。練功者以守身得要為務。常言行房百里者死。百里行房者病。此皆損先天之正氣。起命根之殺機。事後知覺。服藥罔效。往往有習工夫學藝術。煉元門者。反得癆傷不治之病。其故何哉。蓋亦由

師授不先講求身心性命去慾存誠之規。貿然持血氣之強而學者。或年輕力壯。或數十日之內。精滿氣足。不覺增長數倍。慾火熾動。自無把握。不能禁絕邪根淫蒂。輒行房事。因此必得非常之咎。反不如不學未學之前。不至如此擲命最輕者。亦是癆傷喘症壽紀萬難久長。今而方知工夫之難授。不易得人也。故古人學藝授藝。取友必端。日後方為國家有用之材。操藝學術者。宜當慎之。慄之。勿以余言為河漢也。操練工夫上勁時。尤宜忌衛一切飲食起居。飲食不可過飽。亦不可過飢。起居忌在風頭處。迷寢忌仰卧。不覺受寒。要曉操練之人。通身毛孔血脉全開。故風寒易入腑臟。任憑醫家攻克。用藥而稍淺近。尋常之發表藥。必走不到。必要候氣血自行流轉。方可輕鬆。不然萬難治服。如所受之風係邪風。尤屬

不美。所以凡事要閱歷。箇中人方知之。預為謹忌。忌非其時。斷不可為。非其人。斷不可行。如稍庸懦。膽識不固。願力不堅。劍何能為。豪傑用耶。

學砍子母劍法

古人有法。學不躐等。斷不可以鋼鐵之劍。學步演試。可造用檀木之假劍習之。其形較寶劍稍寬大過半。須重拙加於鐵劍三成。亦因此稍練增手力也。初時學砍母子。祇能身步由端正不亂。用關注上下左右。得明師授受。早晚操練。至數十日。師復從難中講明此訣。善為引導。耐煩講畫。搬運禁斷。搬運句屬師用手搬動。學人之身步手足也。俟至身法步法手法稍有路徑。學者彼時亦知喜悅。其技藝之輕捷便利。再兩人對行貫串比手。對破對砍對串。彼貫串對敵。劍劍斷手封。

喉刺咽。手手斷頸抹撩。始而緩漫。繼而速快。自然而然。一動一靜。象形會意。知己知彼。百戰百勝。其進退步數。規模大概如此。學者如能專心致志。或得數劍之巧妙。數劍之奇絕。亦可謂善舞奇技矣。蓋學無窮盡。不可飾偽。當操練時。極有攻驗。看已用工未用工。上身未上身。其毫釐不可外假。如能於此精益求精。已得工夫。又能另開生面。則可當英雄之大敵矣。每日早晚。用木劍學砍母子。或七遍。或八遍。及十餘遍。一連數日。數十日。不可間斷。或作或輟。所有砍撩操步。大抵能得數百遍。或千遍。其工夫未有不上身之理。凡砍凡串。均須如此。詳細講求。日久功純。雖事後稍停放。亦不能忘。如操時之工夫未到。學步未實。或稍停久。必然忘懷。必不合竅入法。而身手步法。遇技藝行家旁觀之。則大有辨別。大有定論。



不能稍假半點也。如與之比手交還。更見分寸。工夫真假。不待外求。能磨練一日之工。自有一日之長處。初次操學劍法槍法刀法。身體手足萬難即刻舒齊合法。茲經師傳。一一指示。處處撥解。搬運搖動。舉止遍行。跳躍起舞。勞神費力。搖筋動骨。自與未動未學時有異。一連數日。身體便覺稍有疼痛之患。此可用手自行擦抹。由左還右。廻復由右又還左。緩緩揉抹。此數日間。而一身之氣血未走到處。已走到矣。又數日之間。自然必不照前疼痛。必不凝滯笨拙。漸漸入法合竅。身輕氣爽。步足靈便。要上則上。要下則下。步法手法。似覺分外有力。而飲食且必加強。至於精神氣勢。亦不待言。日見加長。若又能加練內工。更有一番樂境。子午兩時。加以默坐順應。靜念存誠。校定時刻。無半點人欲之撓。實定做去。不少間。

斷。功用到百日。能增壽一紀。而卻病延年。可無疑也。大丈夫保身立命。此為正道。惟初學難。完工難。而持久有恆尤難也。身法入門。初次下手。定要講求此規矩。規矩不外情理。敦厚誠篤。勞煩學步。又須得有善為引導之人。而學者亦當細心領會揣摩。進一層又入一層。得一成工夫。當思二成工夫之不易。學到十成。更宜虛心聘訪出竒之技。以參酌之。即有十二成工夫。毋得自滿。以為止境。如一自滿。即不能精益求精。且不免將前工漸漸退去。化為烏有。要知工夫之難。不日進則日退。進之日短。退之日長也。知進知退。學者胡不從下手深練入骨。訪求高人再指示耶。如平時舞劍。砍母子一事。學者宜知之。劍劍要到堂。要着實。手手要穩慎。受力。有形砍形。無形砍影。何則。有形即與人之交鋒。實屬有形是也。無形

如無人交鋒。儼如面前有人交鋒一般。所以神意俱到。操習之劍方不虛誑。常觀別藝。即如拳棍刀叉等事。單看其操練之人。處處似精明。似妥善。如付之於交鋒。其平日所操之技藝。全然運用不出。此因未得真訣。又平日止知單操。未習比手交鋒。故一見來兵。則平日之技藝。全然忘懷。此雖習技。何益哉。若實練比手對串。工夫純足。自然見慣不驚。胸有把握。臨時各顯其長。各盡其藝。分有一番精神振作。此母子劍法。即平日比串交鋒。運用出奇不測之妙。貴分貴合。貴擇散布置。思空即實。使有形之劍。轉為無形。學人不可不簡練。而精習之也。

七劍底母法說解

七劍者。劍之子母根柢也。何謂七劍。為子母根柢。因運動搖挽萬

殊百變。不離底母。是以劍如飛鳳。以形勢而言。而其神理通乎妙用。出之自然之象。非門外漢窺伺竊學所能力致也。縱得名師傳授。苟心志不專。亦不可成。而况旁觀揣摩乎。學者務先明此藝。手足相應。心氣相通。意前劍後。自守攻人。法以靜鎮為要。凡用劍之勢。不精體用者。皆原摹仿不實之故也。於握劍間。先取玲瓏。握固透徹。駕馭宜令其直爽。圓潤無痕。合目熟思。潛心細想。行動自可得法也。

第一劍是為貪狼。排首冲鋒。劍勢如冲天直木。形如丹鳳朝陽。由上而下。懷中取劍出花。迎面躍勢。眼如斜視。從右邊看出。左手展後。右手展前。宜直對宜平出。頭直頂天。右足前灣要展。左足後平要拖。似騎馬非騎之勢。搖橫豎立于中。挺立其身于前。一出即上。

右足穩。左足須要平推平砍。留餘力以待二劍復砍之勢。砍者推

出時忌前手灣不放展。忌頭低用領口動不活。發忌後手拙舉不能揚上。務須頭腰膀背相通。手足相應久則圓轉自如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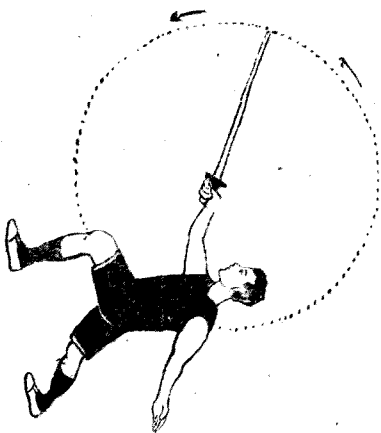
又批第一劍旁觀若不奇。以為易得。舉手砍之。何難之有。殊不知

平常中即有奇巧處。頭勢身手步法。俱有一定之規。恰合其法。此首領一劍。為白起貪狼九星之祖。六曜之宗。得真脉排練過。方合格式。以後方能運用。凡好劍學劍者。初則一劍。在旁觀時。都能依稀彷彿。迨第二劍照舞。即知身法步法手法之難。一連數次。不成體勢。不入法門。學人必有退志。頗多從此止步。畏難不肯深入矣。不知難學難精者。上品之器也。其訣竅妙處。必從難中得味。便生樂趣。在人。之有恆無恆。又在師傳之真不真耳。苦盡甘來。千古不易之理。而况劍學以外。而助內工。其益人保

身豈淺鮮哉

第二劍是為巨門。躍武追鋒。劍亦係由上而下。但要上足上手迎面擊之。預備縱跳之勢。轉劍挽花於背面過堂。左手着勁。復從展後。而右手帶花。隨即向前。加勁復砍。身仍挺立。當換左足前進。右足凝環不動。在後穩立。此二劍之身法。與手足之竅道。微較前劍。稍有分別。頃刻變幻。瞬息動靜。全身搖頓停勻。步法不紊。忌左足閉腦不活套。并不穩固。凡初學者。每有此弊。亟宜速改。此為初入之門徑。斷不可因細微處不加精研力學也。此劍亦須仍留注餘力。以待下着連環飛步之勢。

圖二第劍七



身偏向如前  
 擡身出左足  
 上前仍如上  
 偏紐之弓箭  
 式面仍向前  
 右手持劍向  
 後挽花東轉  
 此花止用手  
 腕向前直砍  
 上前如前一  
 劍式左手亦  
 換花仍轉開  
 向後

圖一第劍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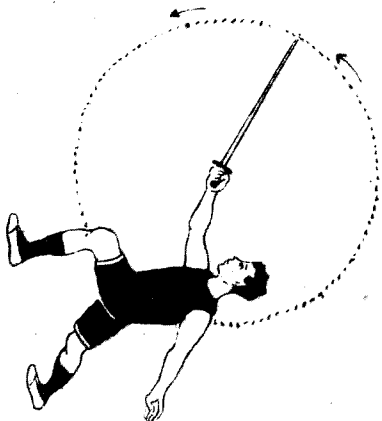


頭平直前向身  
 偏右腿作前弓  
 後箭劍平略上  
 揚一寸許目光  
 注劍端左手伸  
 展向後畧下一  
 昂一低如鳳翅  
 展閉有抑揚之  
 勢

第三劍是為畧存連珠鴛鴦劍。其勢與前之平砍。一連三下。定要貫串雄快。追而復追。不使敵人逃遁于鋒下。故謂之連珠也。此劍有縱步。係向前正縱之法。并不換身依就。劍挽返花。用右手砍去。高擊力透中鋒。即連貫而下。如迴轉時。用担勁拖下。左手依前。要開展。向後平推平出。追縱時。先起左足一蹬。足蹬後躍起左足。往前斗上。右足亦隨躍至左足原蹬處。身宜挺前懸挽。徐動還原本體。頭直氣舒。眼照四方。前後顧盼。風雲變幻。只在此須臾之間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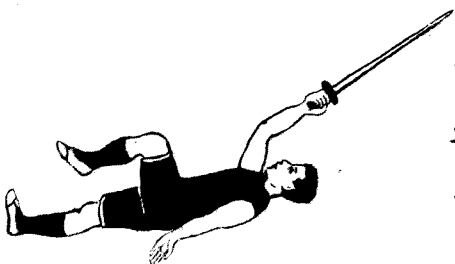


圖三又劍七



躍後左足  
一撤仍向  
後展右手  
仍用車轉  
逆花式向  
前一欲還  
原如二劍  
式

圖三第劍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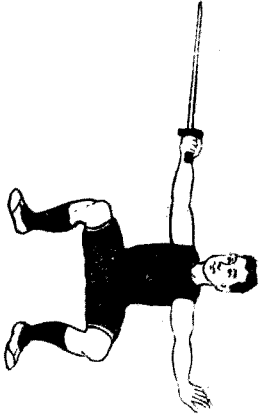


一躍  
縱步  
進箭  
撥身

第四劍是為曲尺玄武爭鋒劍。緩一手則遲千寸。緩一步則遲千里。其鋒利未可須臾緩。帶曲尺玄武。一往萬里。如風電之閃息。絲釐毫毛俱到。迴勢反身。搖頭懸望。顧盼圓轉。左右前後。無不備照。隨手挑擋。迎門倒砍。由下而上。旋轉自如以備。或向前滾後。有來者相擊。凝身返迴。隨身即挑。兩手撕開半花。兩手之勢仰上。兩足隨即向後。徐徐移動。使得本體之前法。要捷要快。頃刻凝滯。即防有不測之處。端須變法圓通。乃能神乎其神。妙想難到。須吞氣啣。搖閃避。如騰雲駕霧。即是銷躲妙法。隨時隱秘。令人有莫測之形。此劍法之真傳也。捷快者。乘勢未變動。以不測之神妙取之。皆以蹈瑕抵隙為先務也。此在下三路必加滾梭以待之。而敵人無風著露。全不能識此門徑。更何從捉摸抵拒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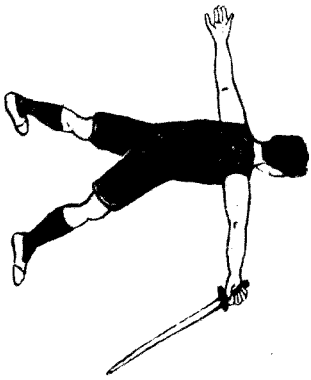
第五劍為乘馳五黃湧泉劍。翻身翻手。隨意返迴。掉頭斜視。從上砍下。殆有不可抵禦之勢。劍法多有如此。手足相應。隨意而安。從容而就。前後左右上下。疎密并不吃力。并不做作。此劍搖膀將左手換入右手之前。右足亦隨右手轉過左足。右足平列作騎馬勢。勿使頸口勁。勿藏後手力。自然如法。動止中節矣。

圖五 第七劍



轉身一轉  
 右手劍從  
 頂上過門  
 反砍平下  
 左手仍展  
 開頭自朝  
 劍雙腿作  
 騎馬式平  
 開

圖四 第七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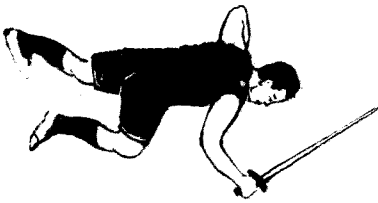
轉身背  
 向右手  
 劍從下  
 擦上左  
 手展伸  
 向後頭  
 自朝劍  
 端

第六劍是為天罡起舞鎮中劍。此劍用力與前之劍勢稍覺更換。右手右足回身向左。凝迴起舞。右足與右手并出。先作右脇收回。略作一頓勢後。即伸臂向前。力刺力透中鋒。勿用指掌勁。其形如甲魚穿山之勢。正對敵人心窩。相應中鋒刺取。劍從本身之懷裏穿花放出。左手提揚。力平推展。足前灣後弓。身法依要挺昂。劍勢仰上。不得鬆動。待留卧虎歸山之勢。而此一劍之妙奇。可意會不可言傳。以神通不以目見。如有半點思索。便成疑滯逗遛。即不能乘速起舞如法矣。

第七劍是為卧虎藏山收蹄劍。此劍於七劍之中只算半劍。何謂只算半劍。過門收回。從臉旁帶右肩邊。要知劍之兩面皆鋒。而兩皆可使用。非刀之須換刃者可比。用之得宜。一收一放。皆可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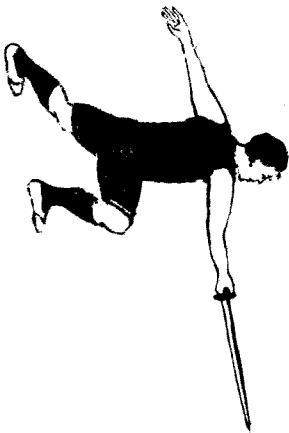
用之不當。縱令四面皆鋒。亦不能傷敵取勝也。砍出砍進。并不換手。砍其頭頸。仍帶砍其面。務要身法與手法步法相應。此劍勢左足登後。坐下如一字。右足收踵如一字。併成丁字之勢。面仰斜視。退一步往後一坐。左手挽廻。以五指扣甲。懷抱右手墜下。劍尖向上。從右面過門。恰似倒掛金鈎之勢。此劍收即留放之地仍是向後斜掠亦可洗撇旁至之鋒也。手頸擲鬆。氣運丹田。胸膛務要開舒。膀背要合其形勢。如卧虎登山。要發則發。要動則動。此即以靜待動。以逸待勞之謂也。七劍十三劍二十四劍。均以此劍為根本歸源結穴之劍。能守能發。是以戰守同功。其法歸還。有勢有位也。

圖七第劍七



縮身退後  
一步雙足  
作丁字式  
如雞蹬狀  
手持劍斜  
向己頭之  
右偏如向  
右後擊之  
勢左手略  
收緊內抱

圖六第劍七



從右向左  
轉身曲肘  
持劍朝前  
用中鋒直  
刺右腿向  
前左足落  
後前弓後  
箭頭自仍  
平直向劍  
左手伸垂  
向後畧下

凡術數技藝家。百分珍重。一字一句。關乎藝道。其法竅真訣。談何容易。與之過脉。學者一點不誠。半點未敬。必萬萬不能得訣。并有朝夕操練。一生未進門者。此學者之疏虞也。有萬分敬道。百種虛心。亦不能入門者。此係藝家之吝教也。傳授不可不慎。因材器使。常言得之易。失之必易。圯上老人授子房書。三進其履。古人學道愛人。不傳天下聰明有用之才。即為失人。亦即失傳。乃傳與稍稍有用之材。又每每持藝債事。即失於輕傳。我華傑士輩出。見此書後。必有奮發而興者。當細玩此書。禮求真師。自得真傳。若夫勢利之徒。稍知藝道。借此斂財。使有心人久而志廢。魚目混珠。真偽難別。此亦吾道之一厄也。說雖繁冗。但言之諄諄。論之切實。學者授者。均應留意體察焉。



劍法圖說卷上終

劍法圖說卷下

西蜀 廣石山人宋仔鳳齋平氏原編

十三劍法說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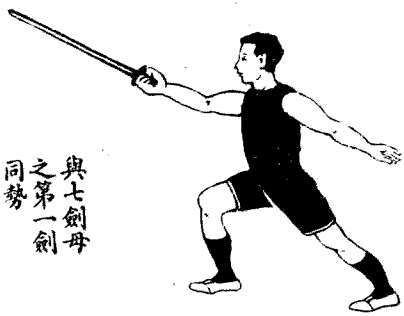
十三劍者。本七劍之底母。化變而成十三劍者也。蓋劍之鋒利。變化不測。非他藝可比。須精益求精。熟中取巧。方稱能手。古人觀人舞劍。便能善書。是知意會可以通神。留心揣摩。專力致功。自能得其法竅耳。

第一劍與七劍中之第一劍相同。立法照前。惟形式雖如前勢。而於此立意。動靜則殊。且有緩急之別。根宗之異。須逐一詳細講求。外加變法。以成為十三劍中之第一劍也。

第二劍亦與第七劍中之第二劍相同。形似前式。但劍勢聯絡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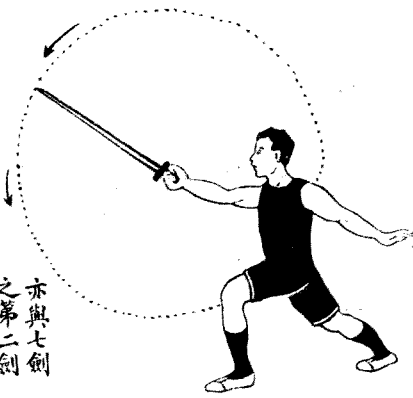
氣將終即有次一劍未完即有二劍蘇東坡云字體點畫雖繁筋  
紋處處通絡精心欲求貫氣於此要下深功學者宜詳察焉

圖一第劍三十



與七劍母  
之第一劍  
同勢

圖二第劍三十



亦與七劍  
之第二劍  
同勢

第三劍懷中抱月舉手即變則已變換脫胎矣此劍由面前挽花  
此挽花係小圈勢放出從胸前過門右手担出平砍起右足上前一步留  
左足於後展左手於後身依挺昂頭依頂天全力撐持其下此又  
為風車劍形如風車之圓轉與七劍母之三劍追鋒劍大有辨別  
學者宜細心留神審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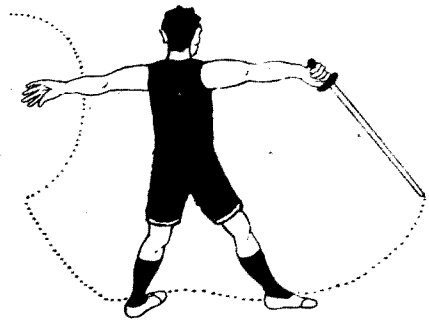
第四劍與七劍母之第四劍相同惟起手多一小挽花其餘皆勢  
相合法相類長短只在分寸之間務求合法各有依靠其勢左右  
均有映帶

圖三第劍三十



換進右  
足一步  
劍由懷  
中挽小  
花放出

圖四第劍三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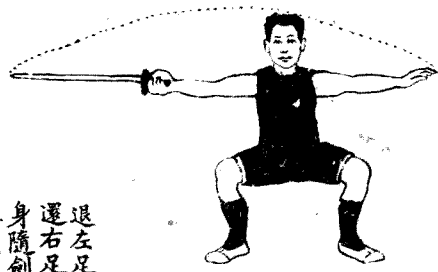


與七劍母之  
第四劍同勢  
惟起手多一  
小挽花

第五劍切瓜斬藤。劈透三層而揚之。其與他劍之勢則殊也。退身退勢。退左足。還右足。勢即仰。待圓轉半面。身隨劍轉。右手舉劍。從上斫下。歸還本位。此劍與七劍母子之第五劍。微有別。用意貫串。蓋將吞吐流走有別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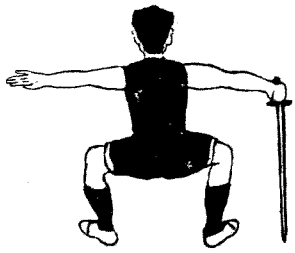
第六劍迴首盼月。搖身迴後仰轉。轉而復轉。立勢身如蝙蝠。手似風環。此即連環三退步。提中抽。抽中提。步步相接。其勢兩手撕開。劍過門。從胸前砍上。反手相後平心。頭如頂著天。氣宜舒下丹田。左手宜登出躍勢之勁。立刻脫變。入第七劍。尤當速即走舞高飛。

三十劍第五圖



退左足  
還右足  
身隨劍  
轉劍從  
上砍下

三十劍第六圖



起止與  
前第四  
劍同勢

第七劍烏蓋雲頂。縱前一步。兩手交叉。劍從頂上過門。繞環一週。搖挽之勁。毋用指鋒。而右手持劍尖之力。身當滾圓。先起左足。登右足。連即滾之。勢如捲簾。形如風車。劍從圈中斫展。左手。放展右手。橫行如開弓放箭。如黑雲撥墨。隨來隨去。自然之動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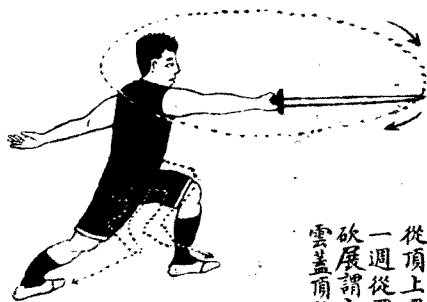
第八劍鈎鏤迴步。左手借凝。仰前迴頭。躍起右足。轉左足。回身圈摸。帶砍帶摸之勢。擄後要推展。即成丁字。足端立。左手還前。右手開後。仰視四旁。

第九劍與七劍母之第六劍畧相似。惟宜正撩正起。上右足。以下形法。俱與前同。劍氣雖凝著空放。而精神自固。先宜講體勢。摻擠眼勢。逼放劍尖。

第十劍之勢法。轉身斜掠。左右手伸展。如鳳凰之掠翅。上左足。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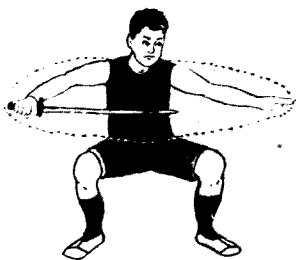


三十劍第七圖



躍前一步劍  
從頂上環繞  
一週從圈中  
砍展謂之鳥  
雲蓋頂式

三十劍第八圖



右手劍翻向  
外起右足轉  
左足迴中圈  
摸二轉

右足挽前花。右手反挑。登左手於後。力透鋒劍全用。兩底根勁。從手掌撐出。身忌匍匐。頭忌低拙。劍似洪鑪火化金。使其渾合一氣。

圖九第劍三十



與七劍  
母之第  
六劍畧  
似惟宜  
正撩

圖十第劍三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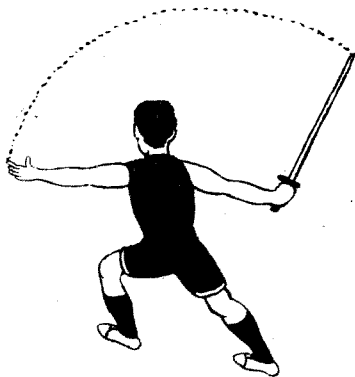
上左足立右足  
劍挽前花反撩  
左右手先交叉  
後開展

第十一劍還原。本身歸還本位。與七劍母之第五劍形法勢亦相同。

第十二劍翻身翻手。向前直刺。劍尖畧往下。此與七劍母之第六劍勢法形亦畧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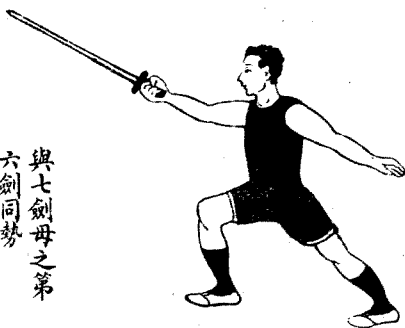
第十三劍手凝劍尖。挑上身。偏注作成三挽。須凝神定氣。此亦與七劍卧虎劍法畧同。蓋此前後起伏收束。不離底母也。故要熟習。而後自可精通。

圖一十劍三十



與七劍母之第  
五劍同勢

圖二十劍三十



與七劍母之第  
六劍同勢

三十劍三十三圖



與七劍母之第七劍勢同

而凡此十三劍二十四劍皆不可一劍忽畧不求其故也學者細玩深思自能全始全終不至失法凝滯氣機起落無準務求劍勢先人而到乃漸臻神妙之境。

凡砍撩摸刺不可專靠劍力不可專靠劍力言當以身力腕力并貫注于劍鋒之尖也務使運動自然氣機流露不可有生強處。

二十四劍法說解

二十四劍。亦從底母七劍發根。與十三劍之門路。時而分馳。時而合併。相似而不同。而究之。仍歸于小異而大同也。即論十三劍之妙用。層次疊出。法門不二。形法勢三者皆備。此守中之正軌也。若夫二十四劍引伸之妙訣。羅括萬象。歸於一理。縱橫出奇。斯真有鬼神莫測者矣。有時懸空用劍。有時伏地用劍。有時反斜用劍。有時奔騰如入海斬蛟之用劍。此劍學不易傳。傳之亦難其人。神乎神乎。嘆觀止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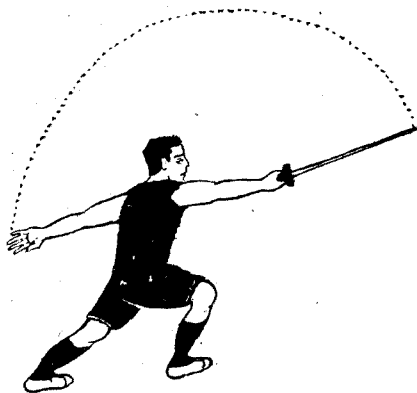
第一劍二十四劍之出手。與底母第一劍相似。其運動用意。則微有殊別。此劍須要隨行流走。有接連不斷之勢。而形式依就從中取劃。有猛虎出林之勢。用意在急行急變。勿使其有瞬息之滯留。

一開一合。知劍法之有情。一出。一入。識劍法之有理。學者但從情理中思索。便可悟其精義矣。

第二劍收還右手。反挑面花。右手執劍。展後仰上。亮開胸前。斗立而雙目橫睜。斜視其下。左手反仰上。左足宜收回。併成反丁字之勢。左順右環。均可離開。形若拉弓。又若望月。猶之海底撈珠。復有斬瓜砍藤之概。左右上下。四面皆可顧盼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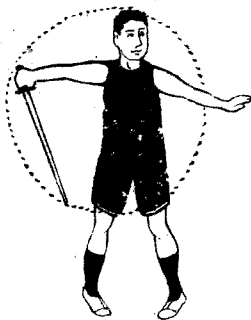
廿四劍第一圖

此與七劍之首劍法同惟  
圖繪反面蓋前圖自北而  
南此則由南往北看也



廿四劍第二圖

翻身右手以劍帶花當面轉右  
手執劍劍尖朝下懸腕高提收右  
足亦隨劍轉倒丁字步右足如  
左足如一左掌朝後半展





第三劍可大擲大下。如覆地頽山。忽然傾倒而下。右足頭即微微躍起。身體坐下。坐橫一字。而左足登展睡伸。向前偏放。睡伸者睡倒登展之意。左足伸直斜撐。故曰向前偏放也。下身斜躲。雙手交架團結。右手執劍。斜斜放實。砍出。如割藤斬瓜。身作半斜勢。盤桓近於地。

第四劍從胸膈挽花。雙手撕開。即行翻起。勢如展翅登天。高高飛起。要爽朗快捷。不可有須臾遲誤之滯機也。左足向前。右足拖後。身疑立拖尾。以待翻身之勢。移步換形。劍法莫測。用到妙處自然雄偉不凡。

圖三第劍四廿

縱一步向前出左足斜伸右  
足略依蹬灣勢坐下盤桓近  
地左手向右作迴把勢手在  
右乳旁右手執劍斜砍向左



圖四第劍四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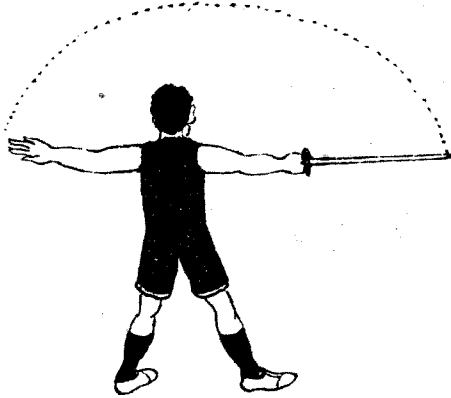
轉身背向前紐左足向前劍  
從左面帶胸臆繞過挽半花  
由下往上斜撩向右而右足  
則在後畧伸腿灣上仰朝天



第五劍仿前十三劍中之第五劍勢法相同。仰後還原。正體雖然從後。亦得向正面伏下。砍將下去。方合全譜劍法格局。如劍勢有露圭角鋒芒處。必用琢磨之功夫以治之。琢法者何。務於握劍時純用中腕之力。則機勢無滯塞處。轉折皆須自然。斯漸臻精熟。而氣機勃發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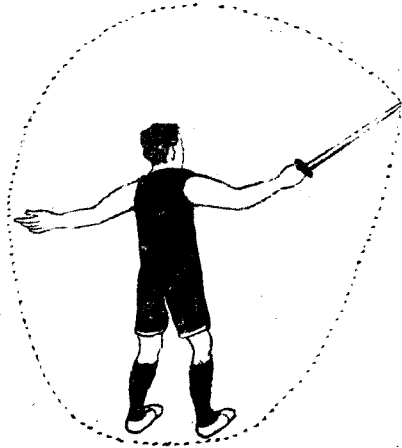
第六劍上步追砍。更進一層。更進一步。亦得照前仰後。與前之第五劍形勢畧同。但見機乘勢要速要快。不可須臾留滯。機一滯。則為敵人搶步。發而難中。所以劍不可對迂人談也。乘機觀變。頃刻間成敗攸關。可兒戲視之乎。

廿四劍第五圖



翻身平砍如七  
劍母之五劍勢

廿四劍第六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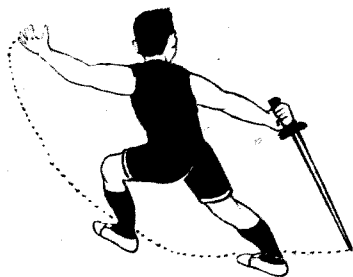


進步翻身腿足俱轉  
右手前向平砍左手  
伸展左足立正

第七劍為拍身迴馬劍。右旋轉左。形如半面風車。劍頭從右花反上。順右腿以撩出。而左足起躍。翻右足向前。左手凝後反仰。右手凝前反挑。身凝立斜跣。又如金鰲出海。有吞雲吐霧之勢。蓋因上三路由陽而陰。由平而險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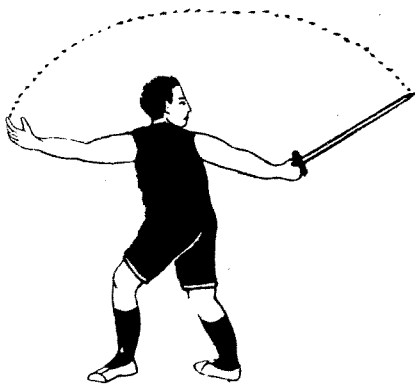
第八劍由上蓋下換花。雙手雖從迎面過門。撒右足順下地。將左足座後放實。右手展開劍頭指下。左手展開撕後。形如蒼鷹之閃翅。又如撥地之珠鳳。

廿四劍第七圖



七向前進步或退步  
仍再翻身回砍式與  
六劍勢畧同

廿四劍第八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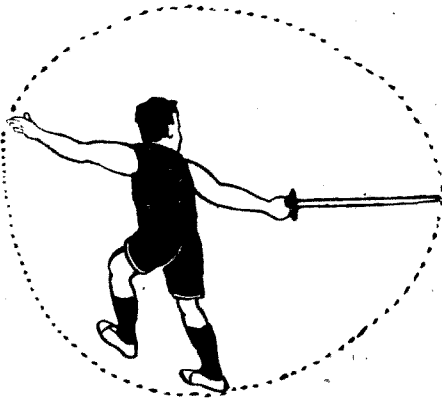
伸左手橫揚右手劍由上  
橫砍下頭目朝劍尖右足  
上前斜伸如箭左足蹬後  
畧灣如弓

第九劍側身由下迎上。雙手搖畫合而復開擊上。急有變幻之勢。右手一劍。推放砍前。左手喫勁稱勻。展伸于後。

第十劍迴馬又復迴馬。此係左旋右轉。亦恰似半面風車。劍頭之鋒。從右花反上順挑。右手依然在反前。又如長虹畫弓之勢。併身而不併力。身則可迴。而力則換氣乃平。左手向前一挽。而反凝於後。先起右足。換起左足。雙躍雙登。將左足跟前有魚躍龍門之勢。頃刻即可變幻高飛。

第十一劍與前之第八劍形勢相同。惟力法稍異。力則復來復挽之。謂迴馬連環劍。亦係迴馬。前是蒼鷹閃翅。今則是蒼鷹展翅。又如鳳下蒼海。脚珠急則急。速則速。起伏要快。萬不可使半點鈍遲。則誤事匪淺。

圖九第劍四廿



進步翻身手足俱轉略如前  
第六圖勢惟雙足稍異

圖十第劍四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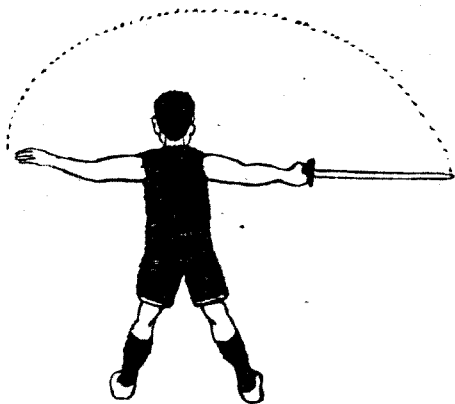


接前迴馬劍大翻身  
勢或進步或退步用  
劍砍如前第七劍勢

第十二劍與九劍之形勢亦同。反面過堂。由下迎上。雙手搖挽。大開大合。迴首亦如半面風車。須緊緊向上。穩定勢力。躍跳自如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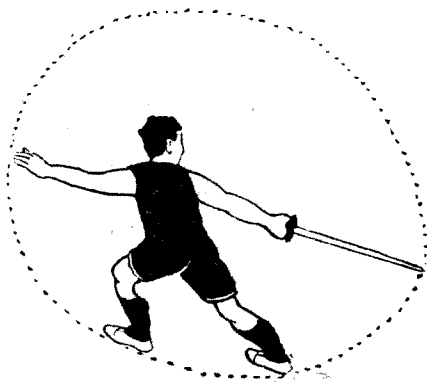


圖一十第劍四廿



與前第八劍形勢畧同

圖二十第劍四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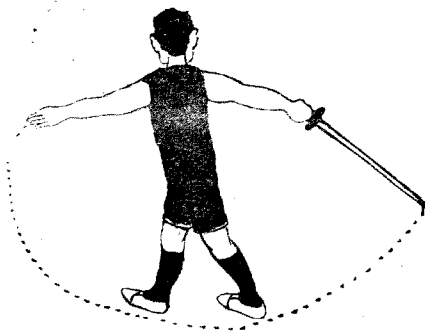


與前第九劍略同

第十三劍轉身伏下。花從穩實頂門蓋去切下。右足宜斜展。左足宜登後。右足向前。左手橫後。頭要舒。勢要斜。此劍於廿四劍內為樞紐。轉折定要停妥。方能換氣渡下。串變至此。劍之理法尤細。學者最宜留心潛玩圖說。時時鍊習。務求精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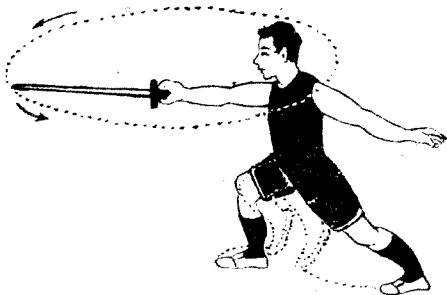
第十四劍為雪花蓋頂。帶縱帶跳。身手俱要滾圓。劍從頂上圍繞一週。砍去左手。還後凝下。右手展前平上。先起右足。即連起左足。進前如探囊取物之勢。此花係本身自然之花。而劍勢亦得砍展為要。此雖在上三路。而下部之動靜亦得關顧。

圖三十第劍四廿



右足斜立左足移後如  
交叉形右手執劍以下  
面花向前左手揚後

圖四十第劍四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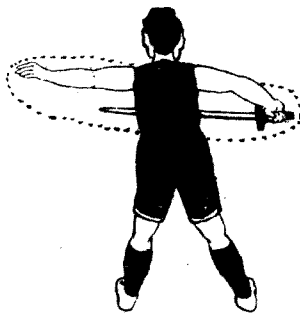
先移開前式交叉之左足再起右足  
帶縱帶跳向前進步舉劍從頭頂上  
繞一週砍去此謂之雪花蓋頂

第十五劍為風雨翻雲。劍隨身轉。花從劍過。搖挽迴攔。如平面之風車。帶縱帶控。劍勢帶摸。摸推後。宜大開大展。花亦從頂上挽轉。此劍身法不能另起。就前劍之勢而有也。此難而不難。看過氣不。過氣不能過氣則難。如能過氣則不難。先起右足。轉開起左足。此步法務要清白伶俐。合併一連退轉。仍歸右足於後。此等劍勢。切忌漂浮搖動。進退不踏實。則虛恍誤事。反為劍之累矣。

第十六劍捲簾歸空。仰坐吞天。換足時要先躍起一下。方擲左足。順登於前。長長放展。將右足盤桓。短短座於下。身仰視。頭仰望。右手平撐蓋頂。亦不可拙撐。成犄角之勢可也。單肘領上。而左手墜下。領下半似躲匿。疑看風雲變幻之勢。有宇宙澄清之象。

圖五第十劍四廿

接前劍砍勢將右手腕翻  
劍向外劍隨身轉二轉帶  
縱帶轉帶控帶摸宜圓轉  
利速所謂風雨翻雲式也



圖六十第劍四廿

接前圖式換步時要先躍  
起一下即蹤左腳進伸於  
前左腿斜伸前向右腿蹬  
後把劍朝天過頂故名吞  
天勢左手斜展而後略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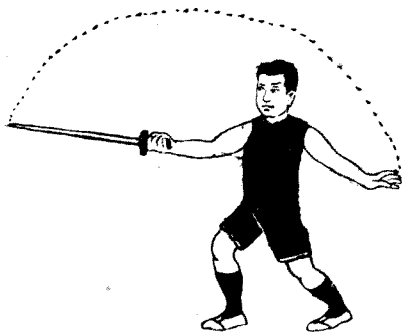


第十七劍借勢搖轉。為左撩劍。換左足踏右邊。走空處。上右足於前。身疑立。左手依然展開於後。右手反仰撩於上。頭仰視。劍花順勢不轉。如接球拋上之意。

第十八劍亦得借勢助力。為右撩劍。即換右足。從空處轉回左邊。上左足於前。劍花向右轉出。順勢左手登後。亦前畫展反凝。反後右手仰正面。於上挑撩。頭宜正向。身似半面凝橫。與前劍之左撩。要一氣灌注。成為通劍。

圖七十第劍四廿

換左足踏右邊再上右足  
於前右手借勢搖轉為左  
撩劍左手展開於後



圖八十第劍四廿

換右足從空處轉回左  
邊上左足於前劍花向  
右轉出順勢為右撩劍  
左手登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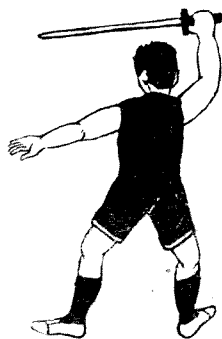


第十九劍為小樞紐劍。蓋此劍圓轉變通。古法有自然之勢。定有自然之理。并不必勉強半點。遁一勢。復起凝橫。望空舉花。以半圈半偃。即行展開。兩手平推。如撕物件一般。右足與左足微微稍移。則身便回本相。即宜定靜鎮住。

第二十劍與七劍母之第六劍形勢畧同。而尤與十三劍之九劍相似。亦撩法也。兩手如兩翅。亦要閃閃。有情有勢。閃其劍尖之鋒。借勢借力而用之也。如書法之推挽團結而已。蓋將兩手閃閃。兩翅自然活動。其法竅亦在於斯。平時內工有登勁之法。仿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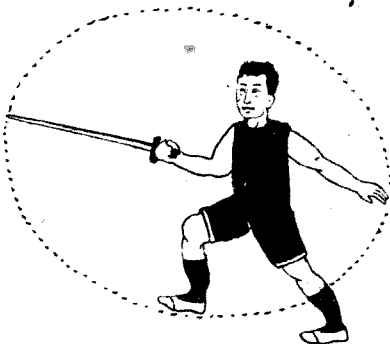


圖九十第劍四廿



如十六圖式適一勢復  
起凝橫右手提劍高起  
展開朝天勢左手亦伸  
開展平

圖十二第劍四廿



進劍換半花前向上撩仰  
手勢左手由下換花展後  
右足朝前左足蹬後着勁

第二十一劍天樞左旋。其劍花從左邊挽去。仰視照上。上左足退。右足此等身法。忌避牆。忌虛空。左手執後。右手凝仰上。此劍與十三劍之十劍相似。亦撩法也。身凝而面不凝。以待迴轉之勢。蓋一劍有數種變法。在學者心領。意會神通。不可拘執以論。前十七八劍係橫轉

勢左右撩法此二十一  
劍係直進勢左右撩法

第二十二劍與七劍母第五劍大概相等。形法勢亦照前仿此。蓋劍之妙用。手足相依。前後一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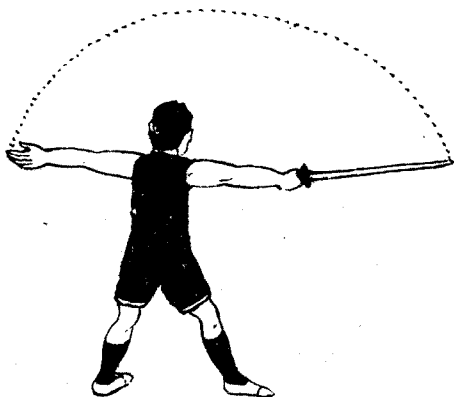
圖一廿第劍四廿

此劍須挽面裏半花  
往前再一擦右手伸  
展上左足退右足



圖二廿第劍四廿

此與七劍母之第五劍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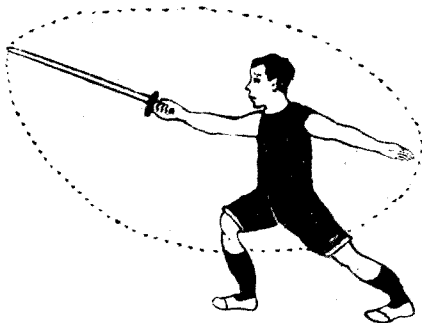


第二十三劍與七劍母之第六劍穿心劍大致相同。其稍有異者。惟步法躍起不躍起。緩急之間。微有區別耳。七劍母之第六劍。劍從胸中刺出。足從手轉。亦向前行。而二十四劍中之二十三劍。其步法則是順帶。拖起向前。其串舞與單舞形勢。各自不同。看安頓在何處用。

第二十四劍正與七劍母之卧虎劍相同。此又變為冲霄劍。勢如冲霄。陡立挺拔。從下起上。雙氣兩拳。並吞雙足。兩腿并起。胸前之力。務要使之乘速。急仰高望。空中擊起。總以借勢為快。如冲霄之鳳。升騰凌雲。又如火炎薰上。勢不可迫。此劍於平常中蘊蓄神奇。得力得勢。如法如理。方稱巧妙。否則癡拙。不能開展。不能取人。何奇之有哉。

圖三廿 第劍四廿

此與七劍母之第六劍略同



圖四廿 第劍四廿

此與七劍母之第七劍收勢相同



學者練劍。操演至此。尤宜細心推想。盡情揣摩。思古人之劍。一劍有一劍之來歷。并有一劍之用法。前講撒手。劍放而能收。今言冲霄。劍收而能放。胸中取物。袖裏藏珍。用入非非。妙哉此劍。剛正不屈之說也。予之論劍法。論洋務。論礦學。諸說俱有法源。非託空談。一字一句。皆可徵諸實效。但隨筆記述。詞句冗繁。其用意取譬。恐或有晦塞未明之處。所望高明大雅。進而教之。幸甚。

論劍有八法與書法相通

習此藝者。務要凝神定氣。手足相應。意前劍後。心閑手敏。此法與書法合符表裏。眼快不如手快。手快不如步快。步法即身法也。意到神到。手足步法俱到。無論砍撩摸刺抽提橫倒。無不如法。蓋砍

撩摸

即摩字

刺抽提橫倒。皆劍學家之規模也。

古劍經法有四字訣曰格洗擊刺今此所

傳八法刺與古法同抽即含洗意提即有格意橫倒皆用擊意也蓋之以撩摩故則諸法大備矣

務使形如飛鳳

而手平推平起。搖挽得宜。展放得當。若搖挽中運內面。自能待用。生花迴環上下。或左或右。圓轉自如。輕捷便利。勢如風飛電掣。中鋒透力。一波三折。用左讓右。用右讓左。進退起伏。不可絲毫濡滯。成板笨之形迹。劍勢之翻花。或巨細不等者。皆緣劍底共有間隔之故。然求無間隔之病。必於筋絡間用意。使氣行無間。否則疵累百出。嘗論劍法與書法通。古人觀劍法即悟書法。非謬談也。今特詳解八法如下。

砍者有數十種之砍法。有平砍。立砍。順砍。橫砍。倒砍。斜砍。上砍。下砍。左砍。右砍。進砍。退砍。唯翻身砍為迴馬劍。其勢拖劍敗走。急走。

則急迴。緩走則緩迴。翻身跳躍。乘勢往來便砍。必中來人。設追者能覺躲去。我可復如前法退走。以盡連環迴馬之技。此絕妙之劍法也。砍要平對。力要停勻。放妥。尖鋒與中鋒底根勁各不相同。均忌挑望恍過。可用手頸催動。勿用指鋒手先。須空拳用出一催。便得矣。茲雖用對面冲覆。按納拖抖。又宜覆法。宜立針法。

撩者與砍相似。亦有數十種。有平力。順橫。倒鉤。上下。左右諸撩法。惟反撩則係應前而擋後。如與前敵相應。後面來者。不覺下部當中。被撩順而取之。不費思索。此劍學之法。要明中有暗。陽中有陰也。反鉤覆施單挑。抱鉤撩必卧推。平抖撩摸。則凝穩督放。

摸者。法與前砍撩大抵相同。然能取巧之處。在學者意會神通。摸喉則喉斷。摸頸則頸斷。此手頸即腕七寸處也譬如與敵交手。迎面一劍砍



來。我必搖身進步。斜斷來人之手頸。若稍遲未下乘勢上取便摸咽喉。或車轉滾撒。帶摸迴環左右。皆能隨身隨手借摸。皆妙法也。法又宜冲挽盤旋左納挑。右摸則應用右挽抱。刺者對喉擊刺。對胸直刺。向下則有少腹夾膈之刺。故刺有上中下三等之不同。如敵人初來。全力全身。定然搖動。我行刺法。則專其一。譬如線之穿針。期其必中。并有撒手刺者。但非藝精神通。不能用之。蓋失去手中之柄。若稍不中。即同空拳赤手也。所以此藝務要精通。方可使用全身之力。透入中鋒一撒。則七札俱穿。此法與箭相同。箭在百步之外發之。流走甚遲。敵人望風能逃避躲藏。或能閃脫。劍在數步以內。發之甚速。勢險節短。敵人遙望未清。已中咽喉。所以躲匿不及也。

抽者。上下相當。退讓相宜。勻稱相合。所以謂之抽也。居中則退。相逼則抽。欲揚必抑。抽撒取巧。以觀變。無抽則劍成有進而無退。有剛而無柔。其法不活。其勢不靈。然則抽撒實劍法之根宗要訣也。譬之戰陣。兵法亦頗重能抽扯。不然焉有許多軍士來死打硬仗。用兵致勝之要訣無他。審勢全賴抽扯得宜。善用活法。進退不失其時。當進則進。迅雷不及掩耳。當退則退。瞬息不得逗遛。恰與予論兵十要中有要虛不要實之說相合也。出劍入則上滿。上滿則有礙。欲退不還。須用抽落下一走。從實中抽去。返身填補。以迴馬之勢。取之必無不中。再外則以封閉之法攔之。亦無不可。此封閉之法。與槍刀迥不相同。走青不架攔勢如架攔一般。提者。升降從心。始開面目。發而必中之謂也。身轉搖動。起伏倒坐。

稍得微勢。提劍便砍。提又與攔相通。照下觀上。行左行右。皆是提也。我身斜行。其上下寬不過七寸。而提劍在手。斷下冲上。亦貴斜行。寬則倒看一尺有餘。全身皆完固。而敵鋒焉能透入其中也。提劍只要一沾長技。長技者長兵如槍矛之類是也則借勢便要走青。走青者閃避令敵器不能沾身。躲得清淨。入紅門也。入紅者紅門敵之大路且可使敵人流血者故曰入紅門也。八法中尤以提為宗脉。其法意先劍後。橫順皆可。用出劍尖之鋒。力透向

迎面亦能推盡。輾轉自如。往左往右。進退起舞。以此為始。以此終。提法如垂露。雖用覆疑。按注其法。自合劍之竅道。橫者平環之。謂劍之橫行。縱躍起舞。處處有法。處處有竅。得者心領意會。神而明之。弗知者如隔千萬重山。舉步艱難。吾聞善兵者。不以短擊長。不以寡敵眾。攻心為上。攻城次之。用寡如用眾。以少勝多者。兵

之精也。以短勝長者。藝之奇也。不戰而能屈人之兵者。上之上也。倒者。縱跳起舞之謂。前之七法。處處不離縱。縱即倒也。有高縱矮縱。迴縱。起縱。環跳。順跳。躍及縱者。即如鳳之高飛。必身縱而後翅起。若無躍無蹤。即成癡劍死劍矣。須向形會意。譬之飛禽。身長而尖。皮毛皆柳。如將要起舞。飛縱。頭形立尖。而身項直硬。足引下登。兩掌落地。觀鳥之高飛將落時。則與劍法之立形相似。至於內功運氣。操快輕身。則法須面為細授可也。古人之飛崖走壁。皆由工夫習操而成。非奇特怪異之事也。俗云硬工夫不假外求。盡在至情至理之中。由當然而漸到自然。原無一毫勉強之勢也。

### 劍學腿法歌訣

起莊擗手對肩鋒。置手前一抄從。回步金雞誇獨立。跳梁一步

七星凶。換捶翻宰。羊偷腿。趁勢回頭。鐵馬封龍。快抬頭。隨一抄。七星換捶。上前同。夜行奔走。須回腿。搥手撕還。托掌工。黑虎落莊。忙立起。栽花腿上。喜相逢。轉身殺手。參前換。回腿依然。落就中。提腿翻身。忙宰擠。七星單竄。兩邊攻。坐馬雙飛。仍殺上。挪回宰。揭殺捶。同七星。換出休。遲慢。獨立金雞。射眼紅。趁此收莊。須有勢。莫教手法。落虛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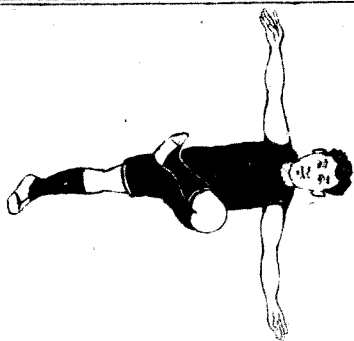
圖一 第法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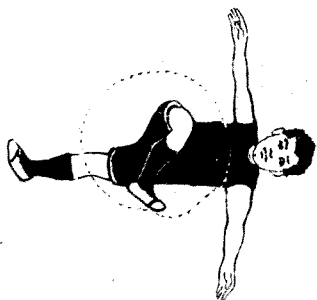
圖二 第法腿



圖五 第五法腿



圖四 第四法腿



圖三 第三法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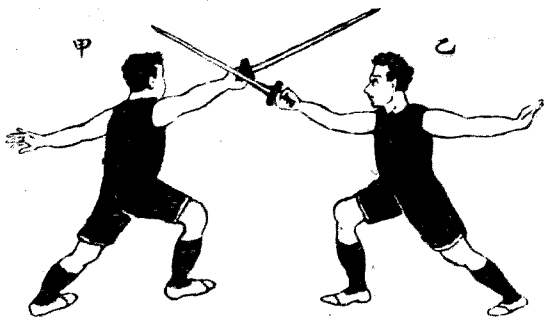


此腿法只繪五圖。仍有叉腿滾身等法圖不可繪。學者就歌訣內會意求之可也。

對擊交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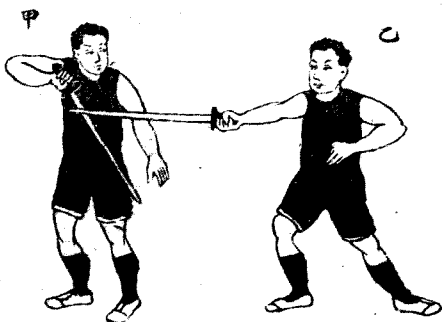
對擊交手 第一圖

甲以劍劈面砍乙乙側身閃避  
以劍砍甲之手頭乘勢下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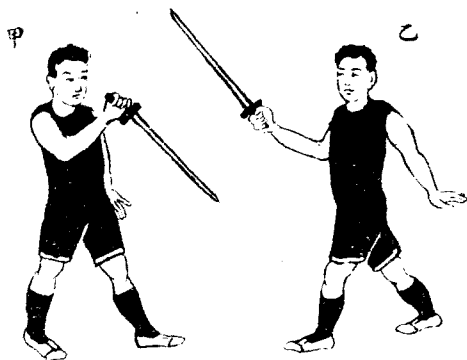
對擊交手 第二圖

甲變幻翻身正定提劍當胸以格洗  
乙劍乙既未能斬甲手即移劍橫擊  
甲胸故甲以劍揭開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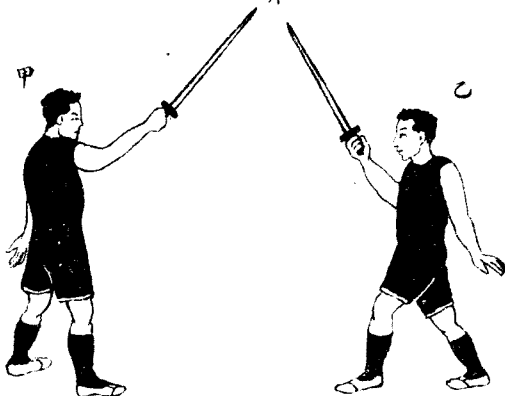
對擊交手  
第三圖

甲劍當胸揭開抵乙劍乙亦仰劍上撩如把火撩天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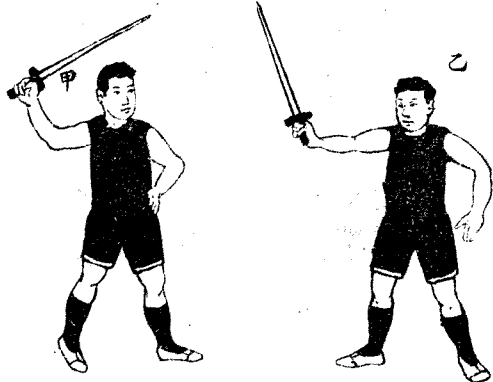
對擊交手  
第四圖

甲乙二劍各自分開對舉相機進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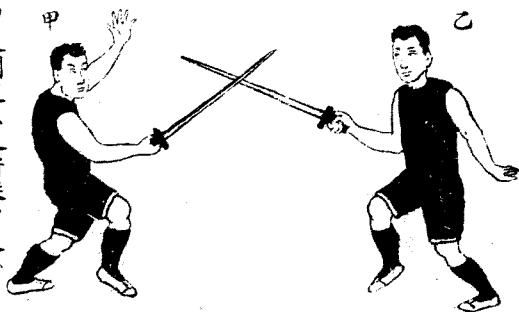


對擊交手  
第五圖



甲舉劍過頭意欲中擊下砍皆不可測乙則舉劍將取甲頭頸並橫砍取其下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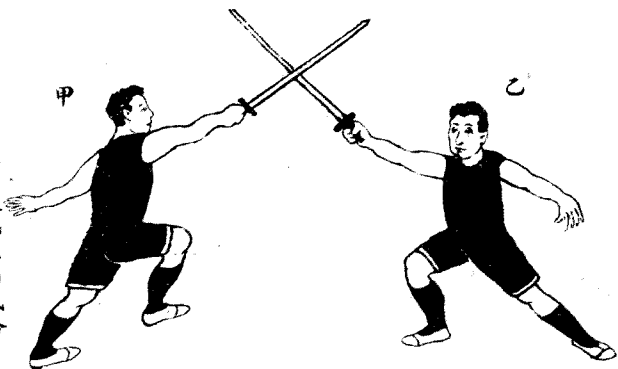
對擊交手  
第六圖



甲挺劍起左足將縱步進擊乙乃以劍撩甲劍亦提右足將縱步進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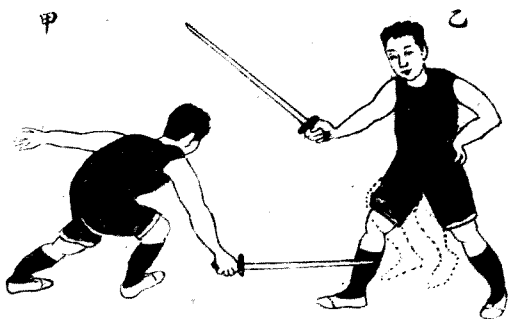
對擊交手圖第七

兩劍交加彼此互相抵格  
意在驚上取下乘隙蹈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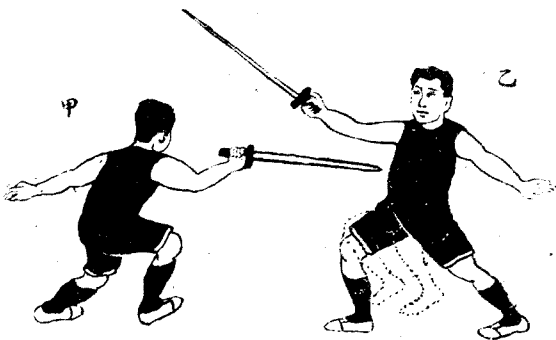
對擊交手圖第八

甲提開乙劍之橫擊即下身橫劍掃  
削乙之下部乙乃縱步閃過甲之劍  
鋒而以劍連取甲之頭頸上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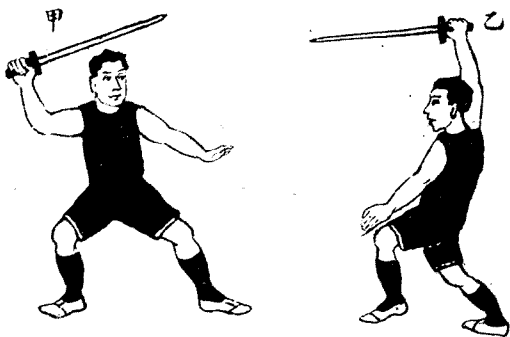
對擊交手  
第九圖

乙既縱身上躍閃過甲之下擊即隨勢上取  
甲頭頸上部而甲乘乙一縱之後即速改勢  
以劍直刺乙之胸部此中鋒不易避也



對擊交手  
第十圖

甲乙皆未能得手亦未受傷  
乃各提劍後退揭開圈子相  
對鋒立仍圖再進



# 劍說

騰空閃躍。劍宗發脉。左旋右抽。勢類相持。正花反花。兩面相依。一劍出奇。劍劍挺異。不揭不抽。往還不歇。躍步高飛。身輕手捷。意前劍後。進退得度。變換莫測。見機生情。踏虛抵隙。勿忘此訣。以劍之左右分上下鋒頭為記。又以一二三從頭至尾。布下為目。貫而串。串而變。變而換。一步連一步。一劍趕一劍。不能虛下半劍。差之毫釐。失之千里。尤須細認往來之劍。明暗抽揭。不可錯紊。所謂劍如飛鳳者。以其與人交鋒。比手出劍。其勢如飛。其形如鳳。鳳為百禽之長。而騰空懸繞。往來速不可當。彼或有長短技迎面擊刺而來。如吾劍一出。則必飛躍。則必騰空。避彼兇鋒。萬不可避鈍濡滯。須臾有失。而况閃躍飄忽。劍有氣而風勢隨之。所以每舞動時。則有

響聲。劍之氣能長能短。能有形而使之無形。技精藝熟。意前劍後。古人常有飛劍而取人頭者。俗呼之為劍仙。神乎其神。妙用不測。似此劍之如飛。更不可少也。既現於形。安可不飛躍以佐運神。兵。高人一籌。正在此爾。劍勢全要身法手法步法得法。恰合竅道。銷躲乾淨。進退得宜。遲緩中墨。龍行虎步。變換不測。換步即換形。上中下三路。何以劍有八面。八面即書法之八法也。究竟妙用神化。所以然之處。亦難以言語形容。是則在學者意會心通。形劍與法劍相埒。驅吉避凶。君子宜之。劍有反正兩面之花。一名左花順勢。一名右花逆勢。劍不離抽。抽即抽脫退開也。又不離揭。揭即揭起讓過也。此二法。凡交手往還不離花。花亦出乎自然之所有也。余嘗論乾淨者。言步法不可稍有沾滯。滯則拖泥帶水。不能神完。

氣固。身靈。手活矣。譬如有不動步而用手者。有應動一步恰合地步者。至於蹤躍起舞。以徑捷為便。用劍制劍。全身精力。專注劍尖。算著一劍砍下。將本身全力。皆歸注於此一劍。故一劍砍去無敵。交手或斷敵劍之手。或摩敵人之頸。皆要用盡全力揮之。方合法式。如半劍不到。即敗於百藝之下。劍以平還中抽。一字砍出。應倚壁。砍數劍。能無使一劍有滯。方稱劍客。此騰空閃躍之說。為不虛也。連一帶二眼觀三。一劍砍去。即挽帶摸。橫順有二劍之謂也。迎面幾劍。來去要緊。凡空處須要乘勢。見縫插針。不然即便抽走。抽即緩兵之機。轉移間。便可恢復。此數劍之緊要。學者不可不深思也。

### 劍學技藝總說

凡平習操練。工夫不可間斷。或百日或數十日。早晚須要細心留

神揣摩百遍。功到自然能成。而工夫之上身。大有考較。大有辨別。何則。工夫原在切磋琢磨。通身經絡流行。雖則緩遲不一。而飲食起居。卻皆有增長。如工夫未上身。奉行故事。而與專心致志者比較。自然不同。即行動舉止。與有工夫者。大有辨別。大有分寸。能尅化劍劍。用入非非。舉步舉手。必合法竅。則神乎技矣。惟學劍及學槍刀。皆宜先學做內工。內工如進步。稍能得法。則比手出手。用步用舞。而通身已早得法合法矣。如此進求操工。未有不成之理。內工初行。比傳法指竅。亦有煩惱不易之處。故人多以先舞母子之勢。而作引進也。然後再加以內工。此亦法門中由粗而至細。由淺而進深者也。學者能內外並進。不辭勞苦。便臻佳境。凡此皆百日之工。但不到百日。萬不能成功。萬不能上身。總要加以切磋琢

磨方能得理入法。並且還要貫串比手。過此亦要連日數百遍。然後又要擇散得過。著實講明。會通全譜。概行了然。從無半點疑惑。處遇事則不驚惶失措。胸中先有把握。當學砍母子時。不知法竅。不知作用。似覺無奇。於我何益。到此擇而散。布而貫。雙下合串。比足連手。無半點之滯。乃知前母子之法。劍劍入神。萬分著實。斷難虛誑分寸。然後方知內工之運法行動。手手都合作用也。但得詳細考察。學不躐等。古人有言。真屬不謬。學不上身。僅以言法。誠為空談無補。此即沽虛名耳。試問實效。禦敵制敵。經節在何處。得此一人。可以傳十。十人。可以傳百。百人。傳之不已。有能得此真訣。數十劍。或數十槍。刀者。已足縱橫於技藝中矣。推廣其行天下事。人同此心。心同此理。講求陣圖。不如講求步伍。不如講求技藝。



技藝精良。則步伍陣圖無不精通矣。善兵者以人制人。并能制器。人能為我用。不善用兵者。以器制人。人盡無用。夫萬般之器。皆呆物也。用之得當。一可敵百。用之不當。百不敵一。無論長短之器。仍然易敗於人。彼槍礮雖靈利。不用不能自鳴。我則出而善用。乃能發而傷人。槍礮又於長技之中。更增其長矣。兼而得當。夾而攻之。無不制勝。非概棄置火攻也。再如劍。母子之第七劍。又為啣雞坐虎勢。又名歸還收蹄勢。用啣雞勢者。以丁字不丁字之斜掛。半掩手中之劍。一二三指。即便催力代緊。用勁須穩實。四指五指。可放开丟鬆。與前反撩不甚差。收回用勁登齊。亦制敵人之械。蓋此劍法。身宜銷躲。遠退吞伏。更須再退。而又退一步為佳。坐後揚左面而截中用事也。諸凡劍勢身法。忌三掉身。忌相狀。忌不下身下馬。

忌疏散不緊密。忌身不扁窄。槍走一線。劍走一遍。刀行直路。劍須明白透徹。變法聯絡。貫串通譜。一體合併縱橫。全勢皆法。有形然後有勢。有勢然後可許得法。常云得訣歸來好看書。用工久練。自然妥帖。安得再有半劍之誑。片步之虛耶。起劍用舞。與敵人對手。身法須宜扁斜。遙遙對著。觀敵之劍之械。當如何來。或左或右。或反砍來。或又平齊斜挂砍來。均得見機生情。毋得執方以論。當思來勢必迅速。必猛勇。我劍見機稍遲未及。誤事非淺。故總以先發制人為妙。而如釵標等類。所用大花。能遮避完固通身。花能開五六尺之大。用手在懷抱。揉左手擲鬆。如絞絲車一般。而器械之尖巔。自然成花。遇便即刺。如過門長械之尖巔。亦即刺之。而長技亦反莫可若何。所以百般技藝。都有使處。都有妙著。看學者專不專。

心工夫深淺何如耳。

附論雙劍法源

雙劍者。護身保衛行走。勢吞左右。迴環偏砍。照對沖鋒一時也。護身搖砍。如珠纓之披拂。又如車輪之半面。或偏左則向左砍。先用右手挽內花。起右足亦仿花式跟前足。劍收入己之左手甲窩之中。凝朝先待。相左手之劍由上。由右邊砍下去。而左足即連行走右邊。此兩手已交加。身法帶作。隨從挽去。而右足稍放吞半步。扣定左足。反身還轉。左手之劍。即刻仰反。上如車輪轉朝一般。隨即一轉。而右足立刻反下。由左邊由下翻砍。上兩手均不可停留。此勢如珠之滾圓流潤。團結放散。萬不停留半步。能如法接連。遍砍無不可也。至如掉身回頭。由右砍左。其法步步與前相同。當未砍

時務將此雙手之劍。尖品齊相下對。要搖活套。亦不可停滯。而後於上雙手反凝。拿劍反對向。亦要將劍相對品齊。總須活活潑潑。搖動手勁放鬆。身體定穩。兩足半開。亦品齊。而右手動時。則右足亦當動。上下相當。手足相應。眼從劍中看出。熟習自能生巧。左旋右抽。自爾玲瓏也。此為行走雙劍之說。備此雙劍之法。祇能護身保身而已。若欲與別藝對敵。決定取勝。務要捨去一劍。用單劍乃能制敵取勝。何以云雙劍反不如單劍。非必雙不如單。以單之如法近理。得縱其勢也。試再論相形會意以喻之。譬如二鳥相啄。須用雙翅。彼兩鳥之比翅。左右迴環。沖復往來。或上或下。祇須攏用一翅。以傷來鳥。其另一翅惟作勢稱勁與劍舞之左手功用同也如雙翅齊來。則是平起平放。不能用雙翅以傷來鳥也。惟足能雙登。而嘴與翅獨不能雙。

啄雙打。則用劍單雙相較。可以明其故矣。雖然用單劍而其勢力亦仍要雙出雙收。一陽一陰。縱橫無敵。學者明法通訣。自能知雙劍不如單劍之妙用也。夫技藝不可勉強思索。少一分工夫。即欠十分力量。少一年閱歷。即欠十年見識。惟得訣勤功。始可通神達變。願與學人共勉之。

初烏月兔劍歌訣

步出清氣進。前身靈手捷。馬步足運力。藏精入丹田。藝精勇自出。劍舞動風力。馬步氣運丹。收劍嚙精液。心神相合靈。手足運莫停。前手硬似鐵。後手貫如箭。密似烏啄粟。急如夜飛電。身綿硬似鐵。體重輕如草。橫摩敵陣中。千軍不難掃。

劍歌

自古神奇劍術多。今將歷數恐傳訛。雙開妙法玉封鎖。抽撒金樑  
玉女科。雀上雲旋無影落。鸞揮巢去莫枝拖。花林鶯鳳真希罕。大  
鵬展翅健若何。野豹搜山馳踔躩。金剛伏虎勢婆娑。登山跨虎皆  
通用。指示精微細揣摩。

### 槍歌

白竿應站立屬前。迎風對敵闖心猿。回手避遮能救護。代蟒翻身  
脫逃難。富手翻槍生變化。屈折迴環巧無端。進退迴環千萬緒。飄  
渺盈虛妙難言。行雲密布誰參會。千槍盡作一槍傳。

予將槍法改良傳為刺刀之用亦變幻不窮

### 論守要法總訣

劍以論守。刀亦論守。而槍亦論守。論守者。是守其根固全其體者。

也。夫所謂守。上下左右前後。團結凝固。任憑彼之長技縱橫。逆來順來。橫來斜來。速來遲來。我劍均得預先駕勢。擬籌定法。實要實守。以應彼之長技。槍之守。與刀之守。劍之守。不同。槍以長守短。并能以長守長。刀劍則以短守長。尤當以短守短。先避兇鋒。後言攻。克彼如刀劍之守。下身雖用雞啄之勢。偷躲遙望。劍在手中。拿活。斜斜挂定。陰着敵械。劍尖斜於左。而劍把斜放於右。此劍在手中。要有拗勁。方合法訣。或劍尖斜於右。而劍把應倒擒於左。均可。總要通身合法活套。不可停放。倉皇失措。如彼用長矛長鎗長梭鏢等類。接連不絕。遞來一收一放。攏身即速刺。如挨身。便見紅。偶爾有失。萬事休矣。我當預為搖劍在手。往還不絕。所謂短見長不用忙。定法須斜斜挑之撥之搥打之一沾即可進步。乘勢便入內堂。或

沾時一搥便利奪均可。此兩下以短見長。對敵刺之。除斯之外。無善法也。非此究竟短焉能敵長。寡焉能敵衆。此訣法能勝彼。制彼之長技者。亦妙想入非非。出奇之至也。而再如行下乘之法。如見鎗矛梭鏢遞來。用劍斷其來路。或截斬其下。或定其鋒。而長技豈無偷扯。一梭一收。又即刺出還手。而短技安能入步進取耶。無論長短之技藝。即最長最利之鎗炮。其破避之法。均不易得也。須得細心再再講求可也。要知短一寸。遞不到長二寸。擋不着長一尺。如二人之驟來攻擊然。況與數尺數丈餘之對敵比較。談何容易。擅敢應接耶。技藝以長見長。以短見短。彼此相稱均同。技藝何以比手。立見高低勝負。亦在須臾遲緩間事耳。

### 論造劍法要



造劍之法。亦有自然一定之理。不必矜奇立異也。

劍華按外洋昔年講決闕時其

劍寬平二指剛柔相濟尚屬可用。至今日之佩劍窄僅一指不足論矣。外洋多以洋鋼煉就其性脆

硬。止足為指揮之具。不能用於對敵。而中國以蘇鋼土鋼煉就。性

易屈捲。更不足道也。過猶不及。皆失其法。徒糜工費。實不合用。至

於尺寸長短。自有一定法式。長則三尺。與古相同。惟今人身量。短

於古人。則須依木心尺。

木心尺木匠之尺也似嫌太短

或照正裁尺。以二尺七寸

為度。把長五寸。除去雲頭寸許。把在手中。使用方靈活。不然。即頂

手掛手。諸多不便矣。雲頭八分。或寸許。偃月環占去一寸五六分。

即護加把五寸有六七寸之譜。正劍口面長須足够二尺零一二

寸。則較三尺稍弱也。把外寬以一寸許。漸長漸收狹。窄到共頭上

止。滿七分形。如飄帶。此係雄劍之勢也。而雌劍之勢。劍顛只許三

分形如菖蒲。其厚如瓜子米。兩面拱背。崇慶州之韓鐵造之內要甚安並且價廉物美

抽絲。抽絲出氣即所謂血漕也。留血漕者劍鋒或洞穿敵體有血漕。抽出血可即拔出。收回若無血漕恐為熱血吸住。劍難一時

拔出則他敵旁至何以應之。一面單抽。一面雙抽。此巧取出氣之故。通身重量。

以十五六兩為度。如能煉到十三四兩更妙。取其劍輕手快也。雲

頭大抵多半用銅。要空心而劍之本體。從起手處。一直勻勻稱稱。

輕上劍共。把內之鐵柄。務要堅實。鐵柄即劍鐵連本身之柄。夾釘于木把中者也。劍柄輕則後勁

少此節要緊。命造之人。不可分毫忽畧。有誤過勁使用。更有造劍

捷法。亦甚便當。用鐵一觔。命良工煉成一兩。計十五觔。煉成十五

兩。要用夾鋼。不用啣鋼。騾馬鐵加蘇鋼亦佳。騾馬鐵者。我中國處

處皆有。即騾馬蹄掌中滑極將穿。破壞自落之掌。故謂之騾馬鐵

也。次則車輪圈環。自磨久壞之鐵。及鄉間農人鋤壞之鐵。此均可

與驟馬鐵參用。其取意從格致來。因此種物件。均久經磨煉。朝夕動用。是以火氣化盡。遂成絕熟之物。加鋼煉時。其火性俟至作牛肉色時。便可捶打。若經火過久。將性廢壞。反致失其功用。殊為可惜。造劍格式。及取性之來歷如是。而煉劍舉動之時。亦有日期。當祭以庚申日子午時向西方禱告。此畧按古法亦有所本不可啞為迷信西方屬金。故造劍者用之。造劍既成之後。務當自己耐煩。親手持磨。此一定不移之理。磨後方能合手。斷不可假手他人代磨。磨後俟水乾。用乾布細擦。又稍待頃刻。乃用菜油稍稍抹擦。以免生銹。此一定之訣竅也。余之言磨劍。務要自己親磨。此經歷之言也。譬如人整冠戴。他人戴之。總覺不舒服不合式。自己總要撫摩一番。方能如法合式。此情理亦與此相通。又如寫字。他人持筆濡墨。交與己手。總

不合式。必要自己濡過。方能如法應手。用筆如此。况用搏生死爭性命之劍乎。不待智者而可知也。俗人之劍。裝潢伶俐。格外奇古異樣。足壯觀瞻。或象牙穿花。或魚骨嵌金。法藍鍍銀。柄把或嵌珍寶。或砂魚皮。扣壳鞘。或五色鬚帶。或纓金縷銀幅頭套環。其長短尺寸間。不是過長。便嫌過短。輕重寬厚。定失其一。全不能合法。如何可用。至於輕捷快便。毫不知講掛諸壁間。佩於身旁。動以豪傑自命。氣象似覺慷慨軒昂。一旦遇有大不平。大背理。大逆情之事。祇能隱忍躲藏。決不敢倡言出頭。并不敢平論公道。此等俗夫庸子。真不足道。假烈士之名。貽豪傑之羞矣。昔年余在關外楚軍營中。見其軍官壁上懸掛寶劍一口。當時未及請教。閱數日始請以劍舞。願學焉。軍官曰。此鋒利之劍也。豈可輕易舉舞耶。吾聞鋒利

之劍。喜不自禁。謂自有此利劍。大好合乎飛舞。方今中外多故。五州雲擾。得此內可以除奸削佞。外可以驅邪斬魔。正英雄用武之秋。何自秘而不肯示人耶。願請假一觀。如何。軍官乃允諾。珍重持劍相示。余拔而觀之。不意鐵鏽盈鞘。且劍式笨拙太過。不堪入目。及傾談劍學劍術。伊均茫然詫然。若出意外。惟唯靜聽而已。繼賔睨視余。若有歎於中者。余乃實告其詳。久慕訪高明劍士。知古大英雄遊歷天下。未有不佩劍以壯觀瞻者也。但劍法失傳已久。僕自仗劍出遊。歷二十餘年矣。足遍天下。關內關外。從未見有執而問津者。今經君一下問。并請試一舞。則此劍當已脫盡塵垢之氣與。

檀木作劍記

準定檀木作劍以正裁尺。總長二尺八寸。整為度如木心尺。木心尺也。三尺尚欠數分。劍鍔寬準一寸八分。形同如意。光潤無稜。劍環寬二寸二分。長一寸。形如半月。後偃前仰。以免挂手。頂手厚六分。中心厚七分。代作拱魚背。劍柄長四寸六分。寬一寸。厚七分。連鍔及柄心。共長六寸七分。劍銜長二尺一寸四分。銜之起鋒處。寬一寸四分。劍共寬只够一寸。足劍之半腰間。須容一寸一分六釐。劍銜厚四分餘。劍之六頭寬一寸餘。總共重須十六兩八錢足矣。木質乾後。須有十六兩足。通身宜用骨節草打磨光滑。可為平日習舞之用。學者用久。一旦換用伶快之鐵劍。更見輕捷利便矣。製用雙木劍者。因兩人串變。比手學步。演習免至誤傷。

檀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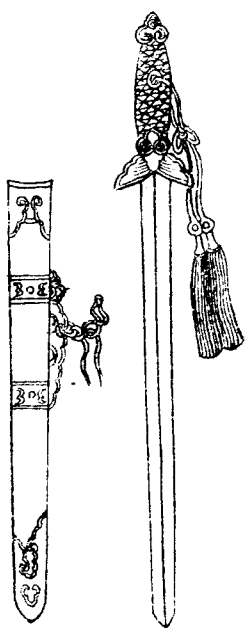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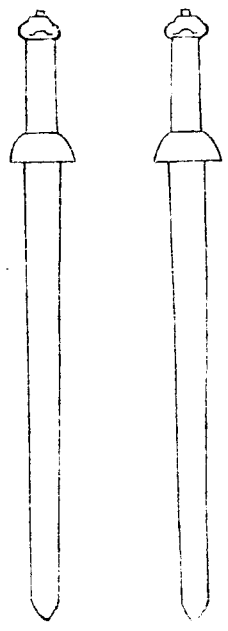
雙劍

式圖

導古

劍式

圖





編號：術3043

售價：三角